

蘇聯的
金融和
財政

東北書店總發行

蘇聯的金融和財政

東北書店總發行所

蘇聯的金融和財政

編著 啓 明 等

出版 東北書店遼東總分店

印刷 遼東總分店工廠

一九四九年六月初版 一——二〇〇〇

基本定價 230元

目 錄

蘇聯金融財政的組織和管理·····	(一)
蘇聯國家銀行論·····	(三八)
蘇聯貨幣論·····	(七〇)

蘇聯金融財政的組織及管理

啓明輯

一 蘇聯財政及財政制度

此刻蘇聯社會主義國家發展的現階段，還具有「各盡所能，按勞取酬」的性質。這裡國家的作用，首先是保衛政治和經濟的獨立，發展文化教育的工作，改善人民物質的生活，並保衛生產手段的社會主義所有制。

蘇聯國家的任務，是在組織，擴大並有計劃地經營社會主義經濟的再生產，文化建設廣泛的開展，軍隊素質的提高以及各種行政費用的節約。這一切都要求把最大的物質資源集中在國家手裡，由它加以合理的支配。

在蘇聯，需要滿足全國的各種需要，並不是把相當的物質資源採用自然物的形式積極地集中在國家手裡，而乃是透過貨幣來實行。

蘇聯認爲，貨幣在社會主義經濟中是必要的工具，直到社會主義階段發展之完成。

如所週知，在蘇聯是實行「各盡所能，按勞取酬」的原則。社會主義社會的工作人員，把自己的勞動貢獻給社會，同時得到別人勞動產品的交換，後者是與其所耗費的勞動之量與質相符合的。從這裡就產生出嚴格計算及管制勞動尺度和消費之必要，嚴格計算和管制勞動的量與質之必要，同時要顧

刊每一勞動者與他所耗費的勞動相符合，而給以相稱的報酬。也必需顧到每一勞動者消費的餘額。

但在社會主義條件下，勞動之計算，不能在社會勞動時間的單位中直接來進行，這首先是因為勞動類不同的。這裡是指智力勞動與體力勞動，熟練勞動與不熟練勞動，都市勞動與鄉村勞動，複雜勞動與單純勞動，繁重勞動與輕易勞動之間，具有極大的差別；同時經濟的個別部門之機械化的程度，也是不一樣的。自然物的指數，不能達到普及計算社會勞動之目的，因為它不能提供整個社會產品以及融化於其中的勞動之統一的表现。所以，勞動之價值的計算，就成爲必要，貨幣在這裡，恰恰成爲價值的尺度，它表現和測量一切勞動產品的共同品質，同時它是價值的攜帶者，那裡包含定量的社會勞動。由於貨幣之存在，使蘇聯有可能計算和管制所耗費之勞動及其成果，並在各種勞動產品之間，規定其價值。

在社會主義條件下，勞動的產品，作爲商品生產出來，而由貨幣加以實現。每一工人所耗費的勞動，在交換過程中，用工資的形式，得到貨幣的報酬，後者成爲每一工人消費能力的規模，因爲藉助貨幣，同時透過蘇聯的貿易機構，工人可以採購他所必需的商品，後者同時也是別種勞動的產品，這也可以說是不同勞動的交換。

在蘇聯，集體農場的勞動產品，在向國家納稅之後，就等於集體農場及集體農民之所有。集體農場及集體農民把自己的產品，交換社會主義工業勞動的產品，但此種交換，也祇在價值上表現出來，同時也祇有透過貨幣來進行，這樣就確保都市與農村的經濟聯繫。

在蘇聯社會發展，現階段，產品的直接交換和分配還不可能，於是貨幣與貿易成爲必要。抑尤有進者，目前蘇聯的社會主義經濟，還沒有能够計算和滿足全國都市和農村二萬萬居民之需要的分配機

關，也不能計算和滿足每一公民的預算，收入和支出。要達到此種境地，祇有社會主義更往前跨進一步和蘇維埃的貿易已達到此理想的程度，才成爲可能。在蘇聯，貨幣是商品移到消費者手裡的利器。在貨幣幫助之下，作爲個人消費的社會產品之某一部分，在消費者之間加以分配。

所以，在社會主義經濟中，貨幣之成爲必要，首先是因爲它是計算及管制勞動及消費尺度之利器。在貨幣上表現出勞動的成果及其報酬。同時在蘇聯貿易制度之下，勞動者得到他所需要的社會產品之一部分，而貨幣則替社會主義企業之間的經濟聯繫而服務。蘇聯的國營企業。把它自己的產品換成貨幣之後，用以購置生產手段以及支付別的企業對它貢獻的勞務。

在商品貨幣關係存在的條件下，蘇聯國家的需要，是用下列方法達到滿足：它把全國相當的貨幣資源集中在自己手裡並加以全權的處理。同時，根據全國國民經濟的計劃加以運用。國家根據計劃的程序，在它的資源，在它自己的機關之間加以分配，後者依靠國家的資財，支付職員和工人的工資，並取得實現其任務所必需的物質價值。

由蘇聯國家集中起來的貨幣資源，用以滿足執行國家任務有關的需要，換一句話說，它構或蘇聯國家的財政。

在一定時期內所創立的社會產品之總和，是滿足整個社會各種需要的源泉。在社會主義條件下，社會產品分配的基本原則：是「各盡所能，按勞取酬」。但這並不意味着全部社會產品都應當在全體社會成員之間按照他們勞動之量與質加以分配，因爲除了個人的需要之外，還有社會的需要，後者的滿足，對整個的社會來說，有其經濟上之必要，同時也是社會生產以及更完全地保障參加社會生產的個別成員之需要的不變條件。這裡對於國防的支出也是不可忽略的。

爲要維持社會再生產於不墜，社會產品之儲和首先應當彌補在勞動過程中所損耗的生產工具和手段，其餘的部分或者重新所創立的社會產品，構成國民的收入，後者也不能夠完全地按照從事社會生產的人們之勞動加以分配。爲着維持自己的生存和進一步的發展，社會把國民收入在它自己的成員之間加以分配之前，必須扣出一部分用以滿足全體社會的需要。這些款項的用途，包括如下：擴大生產，天災人禍之準備金及保險金，國防費用，行政費用，社會文化的生活的需要及老弱殘廢者的津貼等等。

國民收入中，扣出這一部分基金之外，其餘的部分，就在社會成員之間加以分配。

在蘇聯，社會產品的分配，是包含在生產工具和手段的分配中。重新生產出來的勞動產品屬於國家，因爲國家是生產工具和手段的所有者。與現存的蘇聯所有制的形式相符合，勞動產品的基本部分，是由集體農場及合作社企業的機構所生產，因此它也歸集體農場及合作社去支配。社會產品總和中的小部分，構成集體農民小私有經濟，集體農民及手工業者的副業的出品。

在蘇聯所創造的社會產品，採用實物的方式，歸於相當的經濟機構，用以滿足它們自己再生產的需要和消費。例如集體農場、集體農民、個體農民等的一部分出品，就是如此。但大部分出品，還是變爲貨幣，構成集體農場、合作社企業和組織、集體農民、個體農民及手工業者的貨幣收入。這些收入，是再生產的費用，以及支付員工薪資的源泉。特別是在集體農場，除了按照勞動日給予相當的實物報酬之外，也發出貨幣的工資。

在蘇聯，集中在國家手裡，按照計劃程序，用以滿足社會需要的這一部分國民收入，是用下列方法而取得的：構成社會主義經濟企業和組織以及蘇聯公民的貨幣資財由國家集聚起來。這些工作，主

要是由蘇聯的財政機構來負擔。

在蘇聯，由於所有制有各種不同的形態，因此收入也有各種不同的種類，而這就決定動員貨幣資財時，也必須採用不同的方式與方法。同時社會的需要，也是千差萬別的，因此，也必須應用各別的組織來滿足其需要，並創立各種各樣的社會基金。

與這些任務相符合，蘇聯的財政制度，就包括如下的各個項目：蘇聯的預算制度、國家儲蓄銀行制度、國家財產的個人保險制度、國家社會保險制度、長期投資銀行制度、蘇聯國家銀行制度等。

一般說來，預算制度，在蘇聯的財政制度中，佔着中心的地位。它包括聯邦的預算，加盟共和國及自治共和國的預算，以及地方蘇聯的預算。這一切預算，結合爲蘇聯國家的統一預算。

根據蘇聯憲法的規定，蘇聯的國家預算，須經蘇聯最高蘇維埃加以批准，集中在國家及地方機關手裡的資財，必須根據計劃的原則，滿足國家及地方的各種需要。

蘇聯的國家預算制度，對社會基金的創立，具有決定性的意義，因爲它規定募集國家歲入的基本方法，它應當保證這些收入，是穩定的，經常的。

在蘇聯，募集國家歲入的主要方法，是稅收，它是根據國家最高政權機關，經過立法的程序，規定納稅的標準和日期，責成社會主義經濟的各種企業和組織以及蘇聯公民，按照法律所規定的規律和期限，把稅款繳交國庫。因此，稅收構成蘇聯預算制度中的最重要成份。

在蘇聯，國家的歲入，是由社會主義經濟的企業和組織以及蘇聯公民方面透過稅收、公債、儲蓄等方式構成之。這裡值得着重指出的，是蘇聯的國家儲蓄銀行對組織和募集人民自由資產方面，起了很大的作用。在蘇聯，公債票的持券人，也可以成爲儲蓄銀行的存戶。因此，公債也構成蘇聯國家收

入的唯一源泉。

在蘇聯，預防天災不測的國家社會保險基金，也列入蘇聯的財政制度中去。此種保險，分爲必須的與自願的兩種。同時保險的基金，是由保險者所繳付的特別費構成之。國家保險所積累的準備金，投資於國家公債，並透過後者歸入國家預算中去。由保險業務所得到的積累之一部分，也轉交給預算。

蘇聯國家社會保險制度之目的，是在給衰老病弱以及失去勞動能力的員工以物質的保障。社會保險資財的源泉，是各種企業組織和機關必須繳納的保險費。在蘇聯的國家社會保險的預算中募集千百億盧布的資財，用以改善員工的物質文化生活和狀況，這成爲蘇聯憲法給予全體公民的基本物質保障之一，同時它也構成蘇聯國家財政制度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由於社會保險的資財是國家的，並十足地用於勞動者的物質文化生活方面去；因此，社會保險的預算，被列入蘇聯國家統一的預算體系中去。

其次我們要說到的，在社會主義建設時期，大規模的建設，具有特別重大的意義。同時爲使建設的生產過程繼續不斷地進行，就必須從國家資財中撥出大批的經費以供運用。爲着此種目的而成立的組織，其任務是在國家基本建設計劃之嚴格的遵守，建設費用之高度的有效和節約，這一切都透過直接的財政管制來實現。在蘇聯，這一切任務都課在長期投資的專門銀行身上，因爲現有的國家預算中所列的企業利潤和資金還元，於是基本建設費用之籌措並不困難，而長期投資的專門銀行，在這裡祇實行用於大規模建設的各種資金之聚集，並按照計劃監督其執行罷了。

在蘇聯，執行政府所規定的財政政策，並積極地領導蘇聯全國的財政事務，是由蘇聯聯邦——共

和國的財政部以及它的加盟共和國及自治共和國的財政部和勞動者代表蘇維埃執行委員會的財政局執行之。

根據一九三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蘇聯中央執行委員會及人民委員會所批准的條例，蘇聯財政部的任務如下：

(1) 制定財政法草案，並提呈蘇聯最高蘇維埃批准並領導其實行。

(2) 檢查有無破壞蘇聯最高蘇維埃主席團、蘇聯政府關於財政問題的指令、議決和法規，加盟共和國和自治共和國以及國家政權地方機關的預算法。

(3) 制定聯邦的預算，並把各加盟共和國的預算包括在內，交付蘇聯部長會議審查之。

(4) 審查蘇聯各部會的收支概算，以及蘇聯國家銀行的出納計劃。

(5) 取得蘇聯國家銀行的同意，制定執行全聯邦的、各加盟共和國的、以及地方預算的出納條例並審核這些條例的執行。

(6) 執行全聯邦的預算，並領導各加盟共和國財政部關於遵守共和國及地方預算的工作。

(7) 監督國營的、合作社的及社會的組織及時地履行它們對國家預算所負的責任；審查從國家預算中所發出的各種經濟機關和各種行政組織之正確支付並須具預算以外的資財，以備不時之需。這些資財主要是由經濟組織本身所募集，但蘇聯之財政部要監督他們按照財政預算上的原則，正確地進行核算與統計。

(8) 組織並領導全國的稅收以及國營經濟組織的利潤，審查財政機關關於稅收以及其他繳款方面不正確行為的控訴。

(9) 監督相當部會和組織所規定的員工名額、工資基金、行政經濟費用等措施，並批准國民經濟各企業和組織簿記方式和資產負債表格等等；審查蘇聯各部會所批准的經濟機關之平衡。

(10) 與全聯邦的立法程序相符合，確定執行蘇聯國家預算的核審和計算方式。

(11) 制定執行蘇聯國家預算的工作報告書並提交蘇聯部長會議。

(12) 組織國家保險事業並領導之。

(13) 組織公債的推銷及還本以及定期的付息，監督公債的抽籤。

(14) 組織儲蓄業務，並領導儲蓄銀行制度。

(15) 領導長期投資銀行的工作，並審查其工作；審查蘇聯國家銀行的資產負債表並呈報蘇聯部

長會議。

(16) 管制金融立法和非商業的通貨核算，編制蘇聯的國際收支表格，管理製造廠的精鍊工作，正確地計算、保存及耗費貴重的金屬，監督試金的工作。

(17) 領導造幣局的工作，和國家財政出版社。

(18) 訓練財政制度所需的幹部；爲着這個目的，組織財政專門學校並領導與財政問題有關的科學研究院。

爲着完成上述這些任務，蘇聯政府賦予財政部以下列的權力：

一、對列入國家預算表中的國家機關和組織之財政活動加以監察與調查，對於國營的、合作社的以及公共組織的財政活動也是一樣；

二、要求機關、企業和組織呈報現金的數目，和有價證券，各種銀錢賬目、文件、簿記、計劃、

預算等等，呈報它們的財政狀況並用書面解釋由進行監察所發生的各種問題，並從信託機關得到被審查的機關和企業的活動相關聯的必要材料以及文件的拷貝；

三、在破壞國家財政紀律時，採用法律所規定的金融裁判，同時給機關與組織的領導者們以指令，責成他們消弭對金融紀律的破壞；

四、從國營的、合作社的以及社會團體企業和組織方面，獲得編制蘇聯全國預算以及執行此種預算的每季計劃之必要材料；

五、在法律所規定的場合，徵收稅款；解入國家預算；

六、要求各機關、組織和企業，呈報收入的情形，以及現有的貴重金屬並監察其利用。

蘇聯財政部各機關，在基本上，是根據生產部門的原則而建立起來的。在蘇聯財政部的構成中，有預算管理處，牠編制全聯邦及加盟共和國的預算草案，執行聯邦的預算，編制蘇聯國家預算執行的工作報告，起草預算法的方案，並編制、起草及執行預算的條例和訓令。

蘇聯財政部對稽核處，管制一切國營的、合作社的以及公共組織和金融機關的財政活動，要它們從法律及節約的觀點來動用國家的資財，正確地執行各共和國及地方的預算，監督國家銀行的活動，編制預算執行的出納計劃，對長期的投資的事業銀行也是一樣。

蘇聯財政部的國家歲入管理處，負責徵收社會主義經濟的企業和組織的捐稅，稅收機關則負責向人民徵稅的事宜。

蘇聯財政部的人事管理處，管制一切國營的、合作社的以及社會團體的員工名額、職位、工資基金，以及行政經濟支出的預算與這些支出的來源。

至於說到蘇聯整個國民經濟以及文化和國防的經費之籌措，在蘇聯財政部內，有許多管理處及其他組織專司其事。例如國防經費，國防工業管理處，農村經濟經費管理處，寡婦孤兒津貼管理處，個別工業部門運輸交通、貿易、採購、公用事業及住宅經濟，教育、保健等之經費管理處。

蘇聯財政部的通貨管理處，研究與通貨價值流通相關聯的各種問題。管制它們的出口和入口，審查蘇聯在國外的機關之支出預算，編制蘇聯對外貿易組織之財政計劃及工作報告，編制國際收支計劃以及蘇聯國際清算的盈餘。

對於貴重金屬管理的責任，也屬於蘇聯財政部的同一部門。

同時蘇聯財政部的財政幹部人員管理處，負責訓練的事宜，即是管理財政人員學術研究機關事宜。

根據特別的條例，下列各種機關，也屬於蘇聯財政部直接所管轄：國立勞動者儲蓄銀行，以及國家信託總管理處，國營保險總管理處，長期投資的事業銀行，以及國幣鑄造管理處。

各加盟共和國及自治共和國，邊區及省份的財政機關，也與蘇聯財政部一樣，有其分支組織；但規模自有大小的不同。例如共和國的財政部，各工業部門的經費，以及文化措施的經費，都集中在一個司的手裡；在邊區及省份的財政局中，籌措各個經濟部門的經濟，由一司專理其事，而文化措施的經費，則由預算司管理之。除此以外，在這些地方的財政局，那裡沒有設立國防經費運輸交通經費管理處，通貨管理處以及貴重金屬管理處。儲蓄銀行以及國營保險的相當管理處，都隸屬於這些財政機關。

在都市及區域設立的財政局，負責管理其預算，國收入，納稅，員工，當地經濟經費之籌措等事

宜。都市及區域的儲蓄銀行，以及保險組織，也屬於於政局的管轄範圍。

蘇聯財政組織之最下層機關，是鄉鎮的稅收專員，以及稅收代理處；鄉鎮保險專員，以及儲蓄銀行的分行。如果貸的款未能如期收到，以及生產的季節性之需要，和其他臨時需要，社會主義經濟的企業和組織，就發生對資財的某種臨時需要，那末這就藉助信託制度來加以彌補，此種彌補的貸款，例須歸墊的。此種信託資財的來源，是由信託機構從社會主義經濟的其他方面動員它們暫時的閒置資財。因此，蘇聯的信託制度，把某些企業和組織的暫時閒置的資財拿給缺乏金錢的其他企業和組織臨時運用之。

蘇聯國家銀行是蘇聯國民經濟短期信託的基本機關。同時蘇聯國家銀行，是蘇聯發行和清算的中和執行蘇聯國家預算出納計劃之機關。蘇聯國家銀行根據蘇聯部長會議所批准的計劃，發行貨幣，並調節蘇聯全國貨幣的流通。社會主義經濟的各種企業和組織之間的一切貨幣往來賬目之清算，在本上，祇有透過蘇聯國家銀行來進行；但數目極少的現金往來，可以直接自行清算。在執行自己信託清算功能的條件之下，蘇聯國家銀行把企業和組織的全部貨幣資源，集中在自己手裡。它用這來管制商品的生產及流通，計劃進行之進度，積累的計劃以及一般的財政計劃之完成。蘇聯國家銀行也實現全聯邦預算出納計劃之執行，即是接納國家的歲入，並在規定的程序上發行貨幣資財，以供國家歲出之用。在執行預算出納計劃的時候，蘇聯國家銀行也有許多管制的機能。

一一 蘇聯金融法規之特點

在蘇聯，國家透過財政制度來聚集及分配貨幣資財時所發生的社會關係，由蘇聯的財政法規調節

之。與此相關聯，蘇聯的財政法規是調劑預算、捐稅、國家信託、儲蓄業務、國家保險、國家社會保險、短期信託之清算，貨幣體制度之建立，貨幣流通的調節及金融管制。領域內各種關係之調節的法律標準？之總和。

在蘇聯財政法規的體系中，包括下列各種法律標準：

一、組織蘇聯財政制度；

二、國家支出經費來源之方針；

三、國家歲入的編制（預算中捐稅的及非捐稅的進款）財政法規定納稅的規模和期限，國家政權機關，國家管理機關，社會主義企業和組織以及蘇聯公民與此相關聯的權利和義務；

四、根據蘇聯憲法的規定，蘇聯財政法規也規定蘇聯國家政權及國家管理機關的預算法；在預算的個別種類之間，進行收支的分配；規定全聯邦，各共和國及地方預算之編制，批准和執行的程序；國民經濟、文化教育、行政及國防的預算來源之程序；預算及出納計劃執行的程序；關於預算執行的報告書之編制及批准的程序；監督預算執行的程序；

五、國家信託及儲蓄業務的組織；公債發行流通及償還的程序；國家儲蓄銀行與預算及信託制度的相互關係；

六、國家財產和個人保險的組織，以及它與預算及信託制度的相互關係；

七、國家社會保險與預算及信託制度的相互關係；

八、蘇聯貨幣制度的組織，貨幣流通以及外國通貨流通的計劃及調節的程序；

九、在國民經濟中，短期及長期信託和清算的組織；蘇聯國家銀行的短期信託及清算領域內的管

制及調節之功能；蘇聯國家銀行編制、批准及執行信託計劃的程序，在執行預算過程中，信託及清算體系之間的相互關係；

十、國家財政監督的組織及其實行的程序。

下列各點，也是把個別的法律標準帶到財政法規中去的共同尺度。這主要是指國家爲着實行它的職能，必須集合貨幣資源，並加以有計劃的分配和利用時所發生的調節關係之直接的聯繫；但在蘇聯國家財政活動之過程中所形成的關係，不僅由金融法規的標準加以調節，而且也受國家的行政的以及民法的各種標準之調節。這裡我們要說到的，就是蘇聯財政法規與蘇聯其他法律的區別之所在。

蘇聯的財政法規是把蘇聯憲法的相當條文在金融立法中具體化起來，並調節國家財政領域內所發生的各種關係。蘇聯民法所規定的相當條文，在金融法規中，自然也是充分地顧到的。至於蘇聯行政法所規定的各點，對蘇聯的金融法規也是有效的，例如蘇聯財政及信託制度管理的組織形式，金融及信託機關之結構，財政管理機關在職人員的權利、義務與責任，都是根據行政法的原則而規定出來的。

蘇聯財政法與民法的關聯之點，是在於財政信託制度中的許多行爲，是屬於民法的範圍，而且是民法標準的調節（例如短期信託、清算、國家保險、儲蓄業務等）。

蘇聯的金融法規，主要是規定社會主義經濟的企業和組織，以及蘇聯公民在財政信用體系中的具體關係。財政信用機關，作爲法人的那些場合，也屬於財政法的範圍；但財政法規不調節金融機關與其他組織及公民之間所發生的那種關係，例如破壞合同、侵吞公款、違背債信等等，這些事情是由民法處理之。

蘇聯財政信託制度組織的總基礎，聯邦自治共和國及地方蘇維埃在財政信託領域內的權限，以及國家政權和管理機關在財政信託領域內的權利，是載在蘇聯憲法以及加盟共和國及自治共和國的憲法中。

蘇聯特種財政立法，是把憲法中的指導原則發揚起來並加以具體化。因為蘇聯的財政信託制度是建立在全國統一的原則上，是建立在民主集中制的原則上。全聯邦的財政立法，是蘇聯財政法規的基本源泉。

蘇聯聯邦的立法，賦予加盟共和國在財政領域內廣泛的權限。例如組織共和國的預算體系，規定地方政權機關的預算權，國稅及地方稅的規模，批准共和國的國家預算等。因此各加盟共和國的財政立法，也是蘇聯財政法規的源泉，此種財政立法，均在蘇聯以及各加盟共和國的憲法，和聯邦財政立法的權限之內。

爲着調節和適應當地的條件，蘇聯以及加盟共和國的立法，把許多財政關係，賦予國家政權的地方機關（自治共和國也包括在內）：地方預算、地方捐稅、地方收入、個別的國稅等。與此相關聯，自治共和國的財政立法以及地方蘇維埃關於財政問題的決定，也屬於蘇聯財政法規來源之列。

根據蘇聯現行的金融立法，關於財政上的許多重大問題，都由蘇聯部長會議，各加盟共和國及自治共和國的部長會議，以及蘇維埃執行委員會處理之。

三 蘇聯國家預算制度中歲出部分的結構

蘇聯國家歲出的結構，是由社會主義國家的功能所實現，它包括國家機關的經濟組織以及文化教

育工作，社會主義所有制的保護，以及以軍事力量保衛國家免受外來的侵犯。與此相符合，蘇聯國家的基本歲出，是用於國民經濟、社會文化措施以及國防的加強之上。

與蘇聯國家經濟組織切能相聯繫的國民經濟之支出，其使命是在擴充和鞏固社會主義經濟體系和社會主義所有制，後者構成蘇聯的經濟基礎。社會主義的工業、農村經濟、運輸、交通、國內外貿易、採購及供應、公用及住宅以及其他經濟措施的一切部門之費用，也屬於此種歲出之列。

蘇聯國家對於工業企業的建設和擴充之支出，在五年計劃時期內，保證社會主義經濟基礎之順利的建立，把蘇聯從落後的農業國變為先進的工業國，完成蘇聯整個國民經濟技術的改造。在第一次五年計劃時期內，蘇聯工業的基金計達一百五十七億盧布，而在第二次五年計劃時期內，則達五百三十億盧布，第三次五年計劃的最初三年，建設了二千九百個工業企業。

現時蘇聯已成為經濟上獨立的工業強國。它用各種必需的技术裝備，供給它自己的經濟和國防。在全國重新創立了許多最重要的工業部門——坦克製造業、航空工業、汽車工業、拖拉機工業、化學工業以及強有力的原料及燃料根據地，解脫了蘇聯對進口的依賴。

一九四〇年，蘇聯工業品的生產量，高出一九一三年水準十二倍。以工業生產的容量來說，蘇聯已躍上歐洲的第一位和世界的第二位，僅次於美國。由於蘇聯冶煉工業及機器製造業的發達，蘇聯現時已達到無須外國機器之進口。如果說一九一三年帝俄時代經濟所必需的各種機器，有百分之四十三點五是依靠入口，那麼，遠從一九三七年起，蘇聯進口的機器，祇佔全國需要的百分之零點九罷了。

不言而喻的，如果在五年計劃時期內，蘇聯沒有創立強有力的工業，那末，它將沒有充分的力量來抗拒德國法西斯的侵犯。蘇聯雄偉的工業，是蘇軍勝利的物質基礎。

蘇聯全國工業化的成功，替農村經濟的社會主義改造，創立了技術的基礎。農業集體化政策實現的結果，把散漫的，技術上幼稚的農民經濟，變爲用新式技術裝備起來的世界上最大的社會主義農業。在農業全盤集體化以及整個農村經濟加以社會主義改造的結果，使蘇聯的集團農場和國營農場在戰時最困難的條件之下能够保障軍隊的給養並以糧食保證全國，以原料保證工業，它成爲鞏固前線的支撐點。

農村經濟技術的裝備，以及它的擴大和鞏固，都需要投下大筆的資財。蘇聯在農村經濟領域內，對集體農場、國營農場、機器拖拉機站的組織和建設的費用，化了不少的金錢。

蘇聯的貿易，在社會主義建設中，也起了巨大的作用，因爲它展開了都市與農村，區域與省份，以及國民經濟不同部門之間商品的流轉。

爲要儘量發展貿易網，改善它的品質並提高文化水準，蘇聯認爲需要對國內外貿易投下巨量的資本。

此外，國民經濟的神經中樞之一，同時對於生產及商品流轉的發展，也具有決定性意義的，這就是運輸。運輸對國防的作用是很大的；因爲它可以確保軍隊的動員、調動以及武器軍糧的供應。因此，蘇聯政府對發展和鞏固各種運輸系統，也化了大批的資財。

在五年計劃年份內，蘇聯建設了好幾千公里的新鐵道，大大地擴充了機關車和一般車輛的生產。同時在起卸工作的機械化方面，也獲得巨大的成功。這是蘇聯在此次對德戰爭中取得卓越勝利的重要條件之一。除了鐵道運輸之外，蘇聯對於公路以及水運建設、航空運動也作了很大的努力。

除此之外，要提到的，就是蘇聯對住宅和公用事業的建設，以及都市的各種設備，也投下大筆的

勞動者工作及生活的康樂與文化條件之改進。

蘇聯是對教育文化非常重視的一個國家。蘇聯政府每年對文化教育措施的支出，在預算中佔着一個顯著的地位。

根據蘇聯憲法的規定，蘇聯公民有享受教育權，可獲得免費的醫藥幫助，鰥寡孤獨，貧患病弱者均可獲得應有的物質支援。諸如教育經費、保健經費、體育經費、國家社會保險經費、失去工作能力的老人以及多子的母親，在預算中均劃出專款以供應用。蘇聯教化措施之目的，是在提高勞動者的一般文化水準，創立自己的生產技術知識分子，發展前進的科學，鞏固對勞動及社會所有制的社會主義關懷，並在蘇聯各民族統一與和睦的基礎上教育他們。此種教化措施的結果，特別使以民族為形式，以社會主義為內容的各民族的文化，發揚光大起來。如果說第二個五年計劃結束時，蘇俄學生的總數從一九一四年起增加了十七倍半，那末在吉爾吉斯共和國就增加了六十八倍，烏茲貝克共和國增加了五十三倍。與一九一三年相比較，蘇聯全國的病床，到一九三九年，增加了三倍多，醫院和診所增加了六倍多，幼稚園增加了一千一百四十倍多。

蘇聯國防的經費，主要是用在加強海陸空軍的武裝力量並改善官兵的物質和精神生活上。目前蘇聯是全國工業化，農業集體化的國家，許多最新式的武器以及軍隊所需的裝備和各種必要的給養，蘇聯均能完全自給。

至於說到蘇聯行政費用的支出，也是在儘量地鞏固和改善國家的機構，同時力求行政費用的撙節，和行政效率的提高。力求國家機關的合理化，積累更多的資財，以從事社會主義的建設。結果，蘇

聯全國的行政費用逐年減少。如果說一九二四——一九二五年行政費用佔蘇聯國家歲出的百分之十二點二，那末一九二八——一九二九年只佔百分之六點九，一九三三年——三點九，一九四一年——三點三，一九四五年——三點一。

現在我們來說蘇聯國家預算制度中歲出部分的結構。

無疑的蘇聯的財政制度，對保證上舉的國家各種支出，具有決定性的意義。如果蘇聯沒有此種迅速地增長起來的各聯邦的、各加盟共和國的和地方的預算，如果沒有此種迅速地增長起來的國家銀行信用週轉，那末蘇聯的經濟和文化建設就不會有這樣迅速的發達，國防也不會這樣迅速地鞏固起來。

茲將蘇聯國家預算制度中歲出部分以十億盧布為單位，列表如下：

	1941年(計劃)		1945年(計劃)	
	總數	百分數	總數	百分數
總歲出	216.0	100	307.7	100
其中：				
國民經濟	73.2	33.9	64.6	21.0
社會文化措施	47.9	22.2	66.1	21.2
國防	70.9	32.8	137.9	44.8
行政法院 檢察官費用	7.1	3.3	9.5	3.1

根據蘇聯在和平條件下所批准的計劃，例如一九四一年，國民經濟及社會文化措施的費用，在蘇

聯國家的歲出中，佔着中心的地位。兩次歲出佔全部歲出的一半以上，計爲百分之五十六；同時顧到國際環境的惡化，當時會把國家的歲入三分之一左右用於國防。一九四五年蘇德戰爭時期，蘇聯預算的百分之四十五用於國防，這表明蘇聯全國人民爭取最後勝利的決心！但就在這個時期，蘇聯對於國民經濟的復興和發展，以及社會文化的措施，並沒有忽略，二者計佔全部歲出的百分之四十二點二，其中二百億盧布是用於解放區的經濟和文化的復興工作上。

在國民經濟支出中，工業佔着基本的地位。一九四一年爲三千九百二十億盧布，一九四五年，三千四百九十億盧布。同一時期，農村經濟的支出爲一千三百四十億盧布及九百二十億盧布，運輸交通六百六十億及九百八十億盧布，貿易及採購一百九十億盧布及一百七十億盧布，公用及住宅經濟各爲二百九十億盧布。

在社會文化措施支出中，教育經費佔着主要的地位。一九四一年爲二千六百七十億盧布，一九四五年爲二千八百六十億盧布。同一時期，保健在相當年份爲一千零九十億及一千三百二十億盧布。社會保險因戰爭時期殘廢者及出征軍人家屬津貼之增加，從三百五十億盧布增至一千七百七十億盧布。國家社會保險的費用，爲五百六十億盧布及五百二十億盧布。國家對多子母親的津貼爲一百二十億盧布至一百四十億盧布。

蘇聯國民經濟個別部門的支出項目，包括工資、基本投資、經濟行政費用等等。此種費用分爲兩部分：一部分由國家預算撥付；另部則由企業機關自行籌措之。

四 蘇聯國家預算制度中歲入部分的結構

蘇聯國家的歲出，是倚靠它的歲入而取得平衡。

上面已經說過，社會主義的經濟體系以及生產工具及手段之社會主義所有制，是蘇聯的經濟基礎。在蘇聯，土地及其蘊藏，水利和森林均屬於國家。工廠、製造廠、礦山、礦井、鐵道、水道、航空運輸、銀行、交通工具、國營的農村經濟企業（國營農場、機器拖拉機站等）、公用企業以及城市和工業區的住宅基金，也屬於社會主義所有制之列。

蘇聯此種經濟制度之特點，決定了它的國家歲入來源的不同結構。蘇聯歲入的主要來源，是專靠各種不同的國家財產和國營企業。而首先是倚靠有加無已的國營企業之生產，勞動生產率的高漲，成本之降低和這些企業利得之提高。此外，蘇聯國家的歲入，也倚靠集體農場、合作社組織以及人民方面來的收入，它透過各種不同的捐稅方式，成爲國家歲入之一源泉。

無疑的，社會主義經濟的收入，在蘇聯國家歲入結構中，按其容量及意義來說，佔着決定性的地位。一九四一年，它計佔整個國家歲入指數的百分之九十左右，而當時人民的捐稅，在國家歲入預算中祇佔百分之十左右。在衛國戰爭時期，蘇聯全體人民踴躍捐輸他自己的財產。在一九四一——一九四三這一時期內，蘇聯人民捐獻的國防基金就達一百三十億盧布。一九四三年蘇聯發行的戰時公債總數爲一百二十億盧布，而結果認購的則達二百零八億盧布。一九四四年蘇聯發行的戰時公債總數爲一百二十億盧布，而結果認購的則差不多有二百九十億盧布。同時在戰爭時期內，蘇聯也實行了許多新的捐稅，例如戰捐、獨身者、無業者的捐稅。這多少也增加了國家的歲入。可是，社會主義經濟的收入，

雖在戰時也如平時一樣，仍然佔着國家歲入的基本地位。一九四五年，蘇聯所批准的國家預算爲三千零七十七億盧布，其中從人民方面來的資財，約佔百分之二十七左右。

蘇聯募集資財的方法，主要分爲兩種：一種是捐稅的，另一種是非捐稅的。捐稅的主要包括兩個項目：一種是社會主義企業的捐稅，另一種是人民的捐稅。非捐稅的收入，主要是包括對國家財產，例如：土地、地底蘊藏、水利、森林、住宅基地等的利用以及國營企業的利潤和總收入，此外，如公債，以及人民自願的貨幣及實物捐輸，也屬於非捐稅的收入之列。

與上面所解釋的相符合，一九四五年蘇聯國家預算中，歲入結構如下（單位十億盧布）

一、國營及合作社企業及組織的收入	二二四·八
二、人民捐稅	四〇·五
三、公債及人民的自願捐輸	三三·四
總計	三〇七·七

因爲蘇聯國家的歲入，是保證社會主義國家完成其最重要的功用，它在基本上，應當依據穩定而定期的收入。也是因爲這種原因，所以就在一九四五年，蘇聯人民自願的捐輸，也祇佔國家歲入的總數百分之十一罷了。

現在來說社會主義經濟體系中的企業及組織在國家歲入中所佔的地位。

蘇聯的社會主義所有制，具有兩種形式：第一種是國家所有制，即全民所有制。第二種是集體農場——合作社制。就是這些因素決定蘇聯國家從國營及合作社、集體農場和組織所得到的歲入之結構和性質的不同。

從國營企業及經濟組織所得到的國家歲入形式，直接依繫於這些企業及組織的管理方法。如所週知，社會主義國家管理其企業的主要方法，是成本會計制度（Accounting System）。成本會計的組織，是一種法人。它從國家方面得到基金和週轉金。根據國家所批准的計劃。獨立的經營及經濟，有自己資產負債表，銀行戶頭，從銀行方面獲得信用的權利，以及取得贏餘利潤之權利。

爲着鞏固成本會計制度，要使每一企業對它自己活動的財政後果：成本的減低，利潤的增加，發生最大的興趣。在企業完成其計劃的程度以及它的財政狀況之間確立直接的聯繫。要達到這目的，必須使一部分利潤留供企業自己支配，並按照計劃增加自己的週轉金和投資。只有除了這些開支之外，蘇聯的企業才從利潤中劃出一部分，作爲國家的資源。

蘇聯的國營企業，除了撥付利潤之一部分交與國家之外，還有繳納週轉稅（Turn Over Tax）。至於不是生產商品而祇提供勞務的企業，那末它們所繳納的，不是商品活動的捐稅，例如各種娛樂捐等等。從這裡可以看到，蘇聯的國營企業和經濟組織，是透過兩條運河，他自己的收入繳解給國家。前在保證國家歲入的經常化和穩定化，這是彌補國家支出的主要源泉；後者是鞏固經濟的打算。

在產品的出廠價格中，企業完全地獲得它自己成本的補償，即是化於生產上的一切費用全部收回。但國家所規定的出廠價格，與產品成本之間的整個差額，是企業的純收入。此種企業是屬於它的所有者——國家。因此，企業工作之優劣，可直接影響國家的歲入。同時有些工業部門，例如酒精、酒、菸草等等，批發價格與成本之間有着很大的距離。換句話說，這些企業可以獲得極高的利潤，可能對於減低成本及提高利得方面並不表示積極的態度。在週轉稅制度之下，此種情形是可以避免的。所以從國營企業所得到的國家歲入，是透過兩條路線：它一方面要確保國家的利益；另一方面要顧到個

別的成本會計組織的利益。在蘇聯，也有些企業和組織，它的全部收入，完全交給國家。例如機器拖拉機站。從國家財產而得到的收入，也是一樣。此外，還有海關的收入，專利稅，商標稅，商品的檢查以及度量衡的釐訂等收入。至於從合作社、集體農場企業和組織那裡所得的收入，它們照樣的列入國家歲入的體系中去，這是根據另一原則的。根據蘇聯憲法的規定，在合作社——集體農場組織中，全部生產手段和產品，以及從這些產品所得到的收入，是集體農場——合作社組織的財產。這些收入，主要祇有採用捐稅的方法，而進到國家歲入的體系中去。即是集體農場和合作社組織按照法律所規定的程序，把它自己收入的特定部分交給國家。例如集體農場及合作社組織，對國家都要繳納所得稅。

除了所得稅之外，工業合作社以及殘廢者合作社組織從其產品或勞務而得到的收入，還須繳納週轉稅以及非商品活動稅。這對於鼓勵它們提高勞動生產率和減低生產成本的生產活動，是有幫助的。至於集體農民在集體農場之外由副業所得到的產品收入，是無須繳納週轉稅。此外，透過公債制度，蘇聯的集體農場和合作社，也把它自己的一部分自由資財以充國家的歲入。

現在來說蘇聯從人民方面得到的捐稅，此種捐稅在蘇聯也可以說是經常而固定的經濟源泉之一，同時也是蘇聯經濟政策的利器。對全體人民來說，此種捐稅的規模並不見一律的。例如拿集體農民和個體農民相比較，前者享受更大的優待。但在蘇聯，一切捐稅制度，都把國家的利益與個別公民的利益，正確地配合起來。例如蘇聯政府對於工人的工資經常地提高，然而課在他們身上的捐稅負擔，則却是很輕的。

在蘇聯，從人民方面所得到的捐稅，主要是所得稅。此種所得稅主要是從都市居民以及不經營農

村經濟的農村居民方面而來。至於真正地從事於農村經濟的農村居民，則須繳納農業稅。在衛國戰爭時期，蘇聯政府所施行的獨身稅、小家庭稅等等，對於全體公民一律有效，不分都市與農村。在蘇聯，除了一般的所得稅之外，對於個體農民的馬匹，例須抽稅。此外還有小規模的地方稅等等。同時，全體蘇聯公民，自願地認購公債以及捐獻金錢和實物，也構成國家的歲入之一源泉。

五 獨立會計制度及週轉金與投資

獨立會計制度是社會主義制度國家管理其企業的基本方法。獨立會計制度是這樣的一種制度，它保證財產和業務的獨立，經濟的主動和物質的興趣。在獨立會計制度下，每一企業完成其計劃時，都可能達到上舉的優點。同時，根據計劃，在經濟機關之間所簽訂的經濟合同，彼此監督，並負起完成計劃的物質責任。與完成所簽訂的合同相關聯，個別企業間務期達到出品的量、質和分類之完善。由於完成計劃時直接的物質興趣之確立，獨立會計制度就成爲爭取利得，爭取社會主義積累，以及保衛社會主義所有制之最重要的槓桿。

在蘇聯，爲要保證獨立會計制度下的企業之業務的獨立性，以及實現計劃之準確的責任，需要相當的物資和貨幣資財。它們自己應當有獨立的資產負債表，並對自己的財產獨負其責。國家對獨立會計制度下的企業本身所負之債務，不負責任。同時國營企業對它此種債務，祇在它自己自由支配的資產限度內加以處理，而不能隨便動用週轉金。

蘇聯賦予國營企業之資財，是有各種方式的不同。其中主要是包括兩種：一種是基金，另一種是週轉金。

屬於基金之類的，例如廠房、設備、車床、機器、輔運器具、運輸、倉庫等等。這些是它們着手完成其生產綱領時所必需的。這些基金是由國家撥付。至於說到勞動的對象，例如原料、燃料、材料等等，這些東西是由企業根據獨立會計制度自行處理。換一句話說，在常態下，企業的週轉金是由它自己籌備，因為企業在賣出了它的製成品之後，可以收回相當數量的資金，所以國家無須每次提供企業的週轉金。此種出賣製成品而收回的資金，企業則用以購置和儲藏勞動的對象，保證生產過程不斷的進行，這裡就表明週轉金的作用。如果企業因為特殊的情形，例如偶發的災變以及季節性的臨時需要，它有權要求國家撥付相當的週轉金。

在蘇聯，為完成生產綱領所必須的物質儲藏；並保證企業的正常活動，通常盡都倚靠企業本身所掌握的週轉金。此外，帶著臨時性質的週轉金，通常是倚靠銀行的短期信用來進行。

至於國家所賦予的基金，例如企業的設備，運輸交通手段以及建築物等，企業無權拿來作抵押對象，也不許轉讓，如果在必須轉讓的情形下，那也祇有根據蘇聯部長會議或加盟共和國部長會議的議決行之。

如所周知，在生產過程中，基金逐漸地有所損耗，而這一部分是由出品的價款中抽還之。同時另一部分則成爲大規模修理經費來源，因此根據一九三八年一月八日蘇聯人民委員會的議決，關於還原的一部分資金的利用，規定明確的程序，它主要是用於大規模的修理和新的建設。此種大規模的修理，在個別的經濟部門各不相同，大約佔還原的基金百分之四十至六十五，其餘的歸企業按照特定的目標而動用之。

因此在蘇聯，獨立會計制度下的每一企業，倚靠出賣產品所收得的貨款來抵補自己在生產過程中

的損耗，換一句話說，它必須不斷地恢復和保持它的週轉金，積累還原的基金之一部分；換句話說，就是必須把基金維持在一定的水準，利潤在這裡就成爲企業工作的財政成果，利潤在這裡往往是產品成本與官價之間的差額，然而實際上，蘇聯企業利潤的實際規模完全依存於企業工作的品質，如果企業的成本超過計劃所規定的，那末它的利潤自然地減少下去，而在相反的情形下，它自然地會提高起來，因此，提高勞動生產率，減低成本，成爲蘇聯每一國營企業達到計劃所規定的利潤標準之利器。如果企業能够把自己的成本低於計劃所規定的，那末在獨立會計制度之下，此種企業就能够達到更順利的發展，這裡也可以看到，國營企業成本之降低，對於社會主義企業積累的增長是具有特殊的意義。也從這裡可以看到，企業對計劃所規定的量與質之完成，與企業的財政狀況是有直接的聯繫，所以蘇聯的每一企業，對於最有效地利用自己的資財，以及爭取社會主義的利得，具有特別的興趣。

在蘇聯，企業的利潤照例大部分是歸企業由它自己支配，企業利用這些利潤增加它自己的週轉金。祇有多餘的利潤，才作爲全國的資源加入國家的預算中去。當企業的利潤，不足以加強它本身的週轉金和投資時，其不足之數，則由國家資助之。但這也祇在計劃許可的限度之內而言。因此，企業對它的利潤之積累，如果沒有它完成預定的計劃，那末企業本身的財政狀況就會緊張起來。

在蘇聯，企業利潤的此種處理，積極地加強了成本會計制度，使企業對減低成本，增加利潤感到興趣，並刺激它爲爭取社會主義的利得而奮鬥。

除此之外，企業還有業務上的支出。此種支出有時也得到國家的補助。關於企業的週轉金，有時也由國家給予幫助，此種措施之目的，是在保持企業的週轉金。不會減少，同時並加強其財政狀況。這大部分是在下列的情形之下爲之：即是說當計劃所規定的產品。成本超過了批發的價格，於是經濟

機關出賣其產品時之所得，不能恢復其原來的生產規模，這樣就造成成本與批發價格的脫節。在此種場合，國家對企業的補助，就成爲必要了。

蘇聯企業化於社會文化措施方面的費用，例如學術研究機關、學校、兒童園等的費用，有時亦得到國家的支援。

在蘇聯，成本會計的組織與財政制度的相互關係，是以年度的或一季的財政計劃爲依據，後者成爲完成生產綱領，減低成本，出賣產品以及從事大規模建設的計劃之指標。

在蘇聯，財政的計劃與企業的收支之間，有着密切的關係。它規定利潤的規模，以及擴充生產的費用。例如大規模的投資，週轉金的增加等等。在蘇聯，每一企業必須把它自己財政計劃之草案提呈給相當的總管理處。總管理處把它轉交給相當的部會，它是採用資產負債表的方式。因爲這樣，它可以表現出企業生產的財政狀況，反映出企業的全部收支，它不僅包含經濟組織活動的最終財政結果和分配，而且也表明一切生產費用。基本投資和週轉金的規模，產品成本之結構和變動，出賣產品的貨款，生產之外的支出和收入。此種方式保證財政計劃與生產計劃的必要聯繫，提交經濟組織工作的整個途徑，表明根據財政計劃而支出以及積累利得與財政制度（週轉稅、社會文化措施的支出、管理費等）的各種相互關係。

企業收支的餘額，規定它的週轉金之規模以及利得和利潤，並保證它最合理地利用物質的資財，減少非生產的支出，消滅浪費的現象，充實它們內部的資源。此種餘額，在爭取鞏固成本會計制度、應用計劃原則、增加社會主義利得和節約各方面，都有重大的作用。

包括經濟機關全部資源的資產負債表成爲管制經濟機關之財政和生產活動、提高工作效率、遵守

財政紀律的支柱。同時資產負債表，也是產業活動的一種文獻，根據此種文獻，進行國家的撥款，以及企業把一部分利潤交給國家，並管制它們對國家資財的利用。

在蘇聯，經濟機關的資產負債表是具有嚴格的命令式的意義。資產負債的財政後果，確立相當經濟部門與預算間的相互關係。

被上級機關所批准的經濟組織之資產負債表，課以確定的財政責任，後者必須加以執行。這裡包括：利得和積累的計劃。在週轉過程中，週轉金之完全的恢復，並遵守週轉的速度，不允許非法的信貸和負債，準確地遵守投資的規模，不允許計劃範圍以外的建設之支出，遵守行政經濟支出的費用，完全而且及時地把款項解交預算（例如利潤的提成，週轉金的多餘），以及對事業銀行的放款（用於基本建設）以及國家銀行的存款（用於大規模的修理）。按照預定的計劃，利用預算的撥款，並須最有效地和節約地加以運用，不允許有未經資產負債表核定的支出。

現在來說蘇聯經濟組織的週轉金。按照蘇聯法律的規定，經濟組織照例須出它自己的週轉金。這些週轉金的規模，是隨着每一經濟組織（國營企業、托拉斯等）之需要而不同，它主要是用於儲藏原料、添置生產工具及補助器械、燃料、半製成品。一方面藉以完成生意過程，另一方面，藉以準備不時之需。它所儲備的物質，至少要維持生產過程於不墜。同時要保證這些物質之最有效的利用，保持和恢復，至於像機器製造業那種生產部門，所需的週轉金規模甚大，那它隨時有權從國家獲得所需的週轉金。在創立新企業時，首次的週轉金，也是由國家撥付的。如果已有的企業加以新的裝備，則其週轉金的一部分，由國家資助之。假使某一企業有多餘的週轉金，則由主管機關將此種多餘的週轉金分配到需要週轉金的企業中去。企業所得的利潤，首先也是用於補充週轉金。無法補充時，也由國家

資源中撥付之。

在蘇聯週轉金增加的規模，是視企業的生產活動之擴展而定之。在企業 空的場合，國家對所撥付的補充週轉金有監督其用途之權。

蘇聯經濟機關爲大規模建設而作的投資之規模，決定完成生產總額的需要性。大規模工作的計劃，由國家計劃委員會擬定，由蘇聯部長會批准之。

在蘇聯任何一種建設都不能進行，如果它沒有包括在政府批准的年度計劃中。計劃之外的建設，認爲是反對國家的行爲，破壞國家計劃經濟的基礎。建設必須與國民經濟的總計劃相符合，每一部會所管轄的企業之建設計劃均詳細規定建設的地點、規模、起訖期限、預算價值，以及計劃年度的投資範圍等等。

一切建設均分爲最高限度和最低限度兩種。相當經濟部門之建設對象，成爲此種劃分的基礎。同時也顧到它對基金容量及生產容量之影響，而從國民經濟觀點說來具有重大意義的建設，則受政府方面嚴格的監督。所謂最高限度的建設，也可以說是超限度的建設，它主要是指建設對象的地方價值超過某種限度而言。超限度建制的名單須經政府批准，不管它是屬於地方性、全國性或個別共和國的範圍。但屬於個別共和國的最低限度建設對象的名單，是由共和國部長會議通過之。

爲要保證建設計劃不斷的進行，賦予相當部會以下的權力：把該項建設投資總數的百分之三留供相當部會支配。但最低限度的建設的方案及進行程序，經過部會的相當主管人員、托拉斯的經理及製造廠的廠長許可，在不違背全國建設計劃的範圍內，就可動工。

在蘇聯，最低限制或最高限度的建設，首先須顧到動力源資之充分，先進技術之運用以及建

設幹部之培植。而節省、迅速和優良，尤爲各種建設必須遵守的原則。

六 蘇聯預算的編制及執行

在蘇聯財政制度中，國家預算佔着中心的地位。它是經過立法程序並經政府批准的文獻。它是整個國民經濟建設、文化措施及各種執行國家職能有關的行政費用之歲入、歲出的平衡表，它是募集必需資財並加以合理分配的財政總計劃。它的目的是在擴大社會主義的再生產，增加全國爲公有財富，不斷提高全體人民的物質和文化生活水準，鞏固蘇聯的獨立並加強其國防能力。

蘇聯的國家預算明顯地反映出其社會主義的本質，而社會主義的經濟體制以及生產手段和生產工具的社會主義所有制，就是此種本質的經濟基礎。蘇聯預算社會主義的性質，是有計劃的。蘇聯國家預算歲入歲出的一切組成部分，也如蘇聯整個經濟生活一樣，是由全國性的國民經濟總計劃所指導。蘇聯的經濟計劃，既不是預言，更不是臆度，而乃是依據已知的經濟發展法則而加以有意識的運用，同時它是命令式的，顧到全國經濟發展的前途，一切領導機關必須遵守。蘇聯預算歲入的主要來源，是依靠社會主義經濟的收入。社會主義企業方興未艾的生產，勞動生產率的高漲以成本的降低和企業盈利的增加成爲蘇聯預算歲入的基礎。至於歲出的主要項目，無疑的，是用於社會主義的擴大再生產方面。它在第一次五年計劃時，佔全部歲出的百分之七十，在第二次五年計劃時，佔全部歲出的百分之七十六，在第三次以及戰後新五年計劃時均有所增加。

蘇聯國家預算並不包括國家經濟的一切收入和支出，蘇聯經濟的收入，主要由它自己支配而用以擴大再生產，利潤祇有一部分，不給國家，列入預算表中去。相反地，如果企業並非由於自己過失而

週轉不靈，則由預算撥款資助之。蘇聯的國家預算對一切財政計劃是領導的因素。爲着確保高度的社會主義建設並爲着這個目的加強歲入的來源，並實行歲出的嚴格節約，預算與整個財政計劃密切聯繫，同時對企業撥款及利潤課成，也有縝密的規定。在國家預算積極影響之下，確定經濟部門對國家應負的財政責任。在這種意義上說，蘇聯的國家預算，是全國財政經濟的基本彈簧。國家預算配合政府的行政政策。

蘇聯的預算是一面鏡子，它明顯地反映出完成國民經濟計劃的數量與質之總結。至於企業透過週轉稅及利潤提成對國家預算的繳款，也可以看出企業本身對執行生產綱領，減低成本及積累利潤已達到何種程度。同時預算撥款的容量，從自己方面也可證明生產計劃實現的程度，因爲由國家預算撥出的資財，不是完全根據企業已批准的計劃，而是要看計劃實際的完成（如週轉金的補充及大規模的投資等）。因此，無論是預算的撥款或企業履行它自己對預算應負的責任，都能提供一切必須的材料，藉以準確地組織和實行完成國民經濟計劃的積極的行政監督。如果預算所核准的收支不能完成，那就說明企業或機關的工作有了缺點，加以分析之後，就可揭露其原因並提供辦法以消除已發現的缺點。在這種關係上說，預算爭取完成國民經濟計劃的決定因素以及國家管理社會主義經濟的有力槓桿，由於蘇聯的預算具有極大的國民經濟及政治的意義，因此它須經蘇聯部長會議之核准，同時後者也核准相當年度的預算法，由於蘇聯預算制度的各種成份服從全國的目標及任務，所以它對經濟各部門的財政計劃之威信及實在性，大大地增加起來。因此就能創立動員資源及其支出的嚴格的預算制度之基礎。

蘇聯預算紀律，保證及時地獲得按照預算已核准的各種收入，並與預算相符合而動用國家的資財。關於動員預算資財方面，主要是採用按照法律所規定的納稅，如有故意延宕，應負法律的責任。

根據預算的支出與信用是不相同的，前者是無須償還的，不過它的用途須受國家方面的監督。

蘇聯的預算，從法律觀點看來，具有若干的特點，它首先是定期的。過了特定的期限，它就失去效力。作為財政總計劃看待的國家預算，有關各級政權機關的財政活動。它的支出不僅不得超過預算所規定的範圍，而且務求儘量撙節。

蘇聯國民經濟計劃和蘇聯財政政策之統一以及蘇聯預算制度之政治、經濟的統一，要求此種制度之組織上的統一以及財政計劃和領導之民主的集中。

蘇聯是致力於和平建設的國家。一九四七——四八年蘇聯的國家預算中撥充軍費的祇佔歲出總數百分之十七。在軍費銳減方面，也很自然地反映出蘇聯和平的意向。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前的一九四〇年，軍費約佔蘇聯國家預算的三分之一，到一九四六年就減少到百分之二十三點九，到一九四七年又減少到百分之十八。一九四八年與一九四七年相比較，蘇聯國家武裝力量所用的經費，減少二十五億盧布。

蘇聯預算中國民經濟及文化措施支出的增加以及軍費支出的減少，具有偉大的意義。勞動人民在蘇聯預算的結構可以看出蘇聯的真正動向和他們國家的前途。

七 蘇聯的儲蓄銀行

蘇聯國立勞動儲蓄銀行，是聚集人民自由資財的組織。在蘇聯社會主義經濟組織條件下，擁有勞動者貨幣積蓄的廣泛可能。工資基金、勞動者福利、集體農民貨幣收入的增長，斯達哈諾夫運動的發展以及按照勞動的量與質之社會主義報酬原則之徹底的採用，都有助於此種儲蓄之構成。蘇聯人民比

儲蓄或者為未來的文化教育之支出，或者是預備不時之需。同時蘇聯儲蓄銀行對存戶提供最有利的條件，也是促進蘇聯儲蓄事業發展之一因。蘇聯儲蓄銀行每年的現金周轉和出納達若干億之多。同時儲蓄銀行也把一部分定期存款存放於國家銀行及購買公債，這樣一來，儲蓄銀行的存款，一部分也歸國家去利用。從這個見地說來，儲蓄銀行的存款，是吸收人民自由資財用於經濟及文化建設與國防方面的方式之一。但蘇聯儲蓄銀行的任務，不僅吸收人民的自由資財，而且也替公債的持券人服務。國家所頒發的各種獎金、撫卹金等，也是由儲蓄銀行代發的。黨費及團費也是由儲蓄銀行代收的。原因是在於蘇聯的儲蓄銀行非常普遍，它是最接近城鄉人民的組織。

蘇聯的儲蓄銀行是全國統一的信託機構。它在蘇聯全國各地分行林立。它的總管理處，直屬蘇聯財政部的管轄。它給儲蓄銀行日常活動的指示；批准業務規則；批准年度預算，財政計劃以及年度工作報告；對其業務實行監督。

蘇聯儲蓄銀行由於在國家銀行的活期存款以及公債票的中籤以及其他收入用以支付存戶的利息和日常開支。同時儲蓄銀行存戶的利益是受國家的保障，而儲蓄銀行本身也有固定的基金以供業務上損失時的準備；如果損失或虧蝕的規模超過基金的數額，則由國家貼補之。

蘇聯儲蓄銀行的設立、封閉或改組，既須得到儲蓄銀行總管理處的准許。儲蓄銀行的體系，是根據行政、領土的劃分。為要吸收存款，蘇聯政府儲蓄銀行許多優厚的利益，這些利益是人民在保持現金的條件下所不能享受的。例如儲蓄銀行對存戶的存款數目應保守秘密，應存戶的要求，須立即付款，不得延宕，同時存戶由存款所得的利息以及存款本身不納任何的捐稅。

在蘇聯，經濟機關，預算組織，合作社組織等，必須把自己的自由資財存放於國家銀行。至於鄉

村蘇維埃，集體農場，下級職工會以及其他社會團體則應把自己的自由資財存放於儲蓄銀行。在沒有公用事業銀行及國家銀行分行的地方，房屋管理處的自由資財，在儲蓄銀行也可以開立戶頭。

八 蘇聯的保險制度

在蘇聯，社會主義擴大再生產的過程，可能受到下列災異的影響：火災、水災、旱災以及其他不幸事件。爲着保證社會主義生產不斷的進行，社會必須具備現成的資源，即所謂保險基金用以恢復受天災或其他不幸事件所破壞的生產力。

在蘇聯，保險基金的構成，可以採取各種不同的組織形式。每一企業或經濟機關，爲着預防各種不測之變，日常籌措保險基金，這是一種方式。但此種方式不一定是適當的，因爲保險基金的數量和時間，未必都能配合。職是之故，蘇聯的保險制度是採取集中化的方式。即是由個別企業、組織和經濟機關定期向國家保險制度的中心繳納特定數目的保險費。

因此，蘇聯的保險制度，首先在保護社會主義的公有財產以及勞動人民的財產利益。由於天災，蘇聯社會生產力有所消滅或減少的情形下，蘇聯爲保險體制就協助其最快的恢復並保證社會主義過程進行於不墜，確保蘇聯公民物質福利之提高。這就是蘇聯保險制度的主要功能。

除此之外，蘇聯的保險制度還有其他作用。它是預防整個國民經濟，包括農場、牲畜在內的種種不測之變的一切措施之總和。

爲着促進國民經濟的發展，蘇聯的保險制度規定了各種優待的條件。例如集體農場在超過完成國家牧畜業計劃的情形下，它應繳納的保險費，可有百分之二十五的折扣。在防火設備特別周全的企業

，它應繳納的保險費，可有百分之五十的折扣，如此類推。此種折扣的標準，通常是由區域執行委員會的決定之。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保險機關得拒付保險費。例如由於委託人之過失，違反消防的失備之類。但無疑的，保險制度在蘇聯，首先是以保護社會主義的財產免受各種意外的損失。因此，如火警信號台，保險的巡察官等，在蘇聯是普遍設立的。

如果以爲蘇聯的保險制度祇是消極地保護社會主義的財產，或者只以恢復被天災所破壞的社會生產力爲限，那是錯誤的。實際上，蘇聯的保險制度還有更積極的正面作用。第一，它經常把自己自由的資財以及穩定的保險基金之積累用於社會主義的建設之上。第二，它把一系列項款的一部分，透過銀行信用制度，認購社會主義建設的公債等等。第三，它直接透過國家預算制度，把自己的保險所得的利潤百分之五十撥充聯邦預算，百分之五十撥充地方預算及不分省份的加盟共和國的預算，同時這百分之五十中的百分之十，用於總預算的需要，而其餘的三分之一，用以預防各種天災。此外如對於集體農民的保險條件優於個體農民，這則有助於集體農場制度的發達。各個經濟部門和地域，按照其重要性，繳納的保險費也有多寡之分，這也有助於一般國民經濟的發達。

至於蘇聯的社會保險制度，也是很進步的，它在原則上有別於其他國家。在蘇聯，社會保險制度是專由各工廠與各機關出資負擔保險的經費。在蘇聯，所有一切工廠工人和機關職員從生病的第一天起，就都領到按照他們在各該工廠或機關內工作時間的長短而定的津貼。極大多數員工所得的津貼，都相當於他們平均工資的百分之八十到百分之一百。在礦中工作不足一年的礦工，不問熟練程度及性別，一律領得相當於平均工資的百分之一百的病假津貼。而且在害病期間，蘇聯各工廠和各機關員工，都獲得免費的醫藥治療。一九四七年蘇聯政府在這一方面就用去一百八十億盧布以上。在蘇聯，各

工廠與各機關員工，都有個別的假期，而不是集體的假期。每一人都可在任何療養院中獲得免費的治療，在休養所中和本人的鄉間別墅中消磨自己的假期，一九四六年蘇聯各工廠和各機關的員工，用社會保險基金在各療養院和各休養所中度假期的有一百三十萬人。一九四七年增加到一百五十萬人，而一九四八年約可增至一百八十萬人。此外，還有各工廠與各機關員工的好幾百萬的兒童們，每年在用社會保險基金開辦的，以及由各工廠與各機關維持的夏令營中，消磨他們的假期。

蘇聯是這樣的一個國家，那裡勞動者是無須支付保險費的。而由他們工作的企業和機關替他們代付。因此，蘇聯的社會保險基金，可以說是工人和職員薪資的補充。蘇聯的社會保險預算一年年地在增加。在一九二五年是四億六千一百萬盧布，而在一九四七年幾乎增長到一百五十億盧布，比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前的一九四〇年大大地增加了。這種預算的增長，也由於蘇聯國民經濟中工人和職員數目大量的增加，工人和職員薪資一年比一年的增加以及薪資總基金增加的結果。

蘇聯的社會保險資金，大部分是為救助疾病而支出的。但這並不是意味着在蘇聯疾病者有所增加，而是因為國家工業化和它各部門突飛猛進的發展，在這幾年中工人和職員大量增加的原故。假定一九二五年全國生病者作為基數一百計預算，那末一九四六年它就減縮到百分之十七。這證明了生產中勞動條件、醫藥設備的大量改善，以及不顧戰後的困難，蘇聯勞動者的物質水準，仍然不斷地提高起來。

在這幾年中，在工人和職員的保健措施上，社會保險的資金支出了十二億盧布。有一百五十多萬勞動者，獲得社會保險全部或部分的津貼，在療養院或休養所中休息。而在這同時，大量的工人職員以及工程技術人員，由於良好的工作，獲得企業管理當局療養證，並由企業付給療養費。

此外，蘇聯的社會保險制度特別支助少年先鋒隊夏令營。下舉數字可以證明這一點。一九四七年，蘇聯有二百萬兒童加入少年先鋒隊夏令營。這都是由於社會保險的資金所支付的。蘇聯立法規定給予懷孕和生產的婦女以津貼這一種類的保險，在大多數國家，也是沒有的。蘇聯爲着這種目的在一九四七年支出六億七千萬盧布，而一九二五年却只有一千六百萬盧布。

在蘇聯，社會保險補助的範圍是廣泛的。疾病者、殘廢者和暫時不能工作者的補助，懷孕和生產的補助，孩子誕生的補助以及年老與殘廢的津貼，這一切在別的国家裡也是沒有的。在蘇聯，男子工作二十五年以上的，到六十歲獲得養老金，女子工作在二十年以上的五十五歲獲得養老金。在蘇聯煤礦工人，煤礦工廠和煤礦的建築者——工程師——技術人員的津貼保證，在五十歲就可獲得養老金。不久以前蘇聯全國臨時勞動中央會議決議，戰後回到蘇聯的亞美尼亞人，付給他們年金時，連他們僱庸在外國的工作時間，也計算在內。

社會保險基金是由國家支付，且給予勞動者以多方面的幫助，這就是社會主義國家的社會保險制度之特徵。

蘇聯國家銀行論

青 佑

一 蘇聯的財政計劃

在蘇聯整個社會主義經濟中，無論是生產的，或其他的經濟計劃，在財政計劃中，都可找到它自己的貨幣的表現。在蘇聯，財政計劃包括企業的經濟活動的各方面。對每一事業來說，財政計劃是必須執行的指令；同時，它是管制和影響企業的生產——財政——經濟活動，動員企業去完成在它面前所提出的生產課題，並歸結到財政預算和出納制度的鞏固。作為各種活動之指標的財政計劃之結果，規定了企業與國家財政制度的財政上的互相關係。

正確的財政計劃，和高度的財政組織，保證生產所必需的資財之供應不會脫節，並促進企業的補充資財之剖明，後者應當歸結到財政地位之更加穩固。

對財政計劃執行的管制，使剖明經濟機關各種工作之成就和缺點，成為完全可能。企業對生產以及其他計劃之執行的任何脫節，立刻反映到完成財政計劃的結果上來。

生產計劃之超過完成，由減輕成本而來的節約，內部資源的動員，供應和銷售正確的組織——這一切都幫助國家預算收入部分之完成。如果不能完成生產計劃，那是說明產品成本之更加昂貴，供應和銷售組織之惡劣，結果導向財政狀態之不能令人滿意，影響到計劃所規定的積累減少，由這些缺點

所造成的財政困難，必然會使經濟機關不能完成其對國家應負的責任。更明顯點說，不能把所指定的數目，繳納到國家的預算中去。

因此，對完成財政計劃之日常的監督，成爲企業的領導者最重要之責任之一。此種監督幫助經營者在企業中進行各種經濟活動，及時揭露並糾正所已發現的缺點。財政計劃之實現，是建立在生產、供應、消費、大規模建設以及每一經濟單位各種收支預算的基礎上。

在資本主義國家中，通常把財政只當作國庫（漏五字）繼續，而與國民經濟相對立。在蘇聯則完全不同。蘇聯的財政制度，把整個社會經濟體系，整個國民收入再分配的貨幣關係，包括到自己的懷抱中去。各級財政機關的計劃，例如預算、信用、保險都列入財政計劃範圍內。它們並不由自己直接實現國民收入的積累，而是與全國的國民經濟計劃和初級機關（企業、國營農場、商業組織）及經濟團體的計劃配合起來。在蘇聯，生產手段的社會化，以及全國經濟生產的組織化，是基於統一的國民經濟計劃，後者預先決定了整個社會主義經濟財政制度之統一，及其計劃的統一。

財政在社會主義經濟中，有着巨大的意義。社會主義國家透過財政制度，在各經濟部門及各種經濟區域中，與所規定的經濟計劃相配合的條件之下，分配國民的收入。這樣一來，行政和國防的經費，獲得資財的滿意來源，而人民的文化以及其他社會需要，也有的款可資運用。上面已經說過，蘇聯政府在財政制度幫助之下，施行對社會企業工作的督導，並影響各種經濟部門完成生產計劃的進程。

在蘇聯，雖然財政關係及其計劃的方式，有各種各樣的差別；但有一個共同點，這就是財政計劃，它永遠是貨幣運動的計劃，其目的是在保證物質價值和勞動力一定的轉移。所以財政這一名詞，在蘇聯是這樣了解的：它是貨幣關係的某一部分，在其幫助之下，組織社會主義經濟中國民收入之積累

、分配、及再分配。

在蘇聯，財政計劃具有兩個基本的特點，與其他各種計劃，有着重大的區別：第一，蘇維埃國家在財政制度面前所提出的任務，是財政計劃在貨幣幫助之下，或者更正確點說，透過貨幣而實現。在蘇聯，生產、流通或物質價值需要的真實過程，掩蔽着貨幣資財聚合和支出的過程。可是蘇聯財政制度完成其國家經濟政策的課題，不是用直接轉移或重分物質價值的方法，而是用貨幣的提供，並加以分配來影響經濟發展真實過程的方法。在這種意義上說，財政計劃是社會主義的經濟貨幣資源，它的來源及容量，它的方向及支出程序的計劃。

第二，財政計劃，在蘇聯各種經濟計劃中，是最大的，它是綜合的計劃。財政計劃包括各種經濟指南標的廣泛範圍，並提供它們的最高概括的表現。蘇聯財政計劃的此種特點，是由社會經濟組織內，貨幣及貨幣制度所有的作用中產生出來的。

在蘇聯，物質價值的生產、轉移、和消費構成每一財政計劃的經濟基礎。三次五年計劃之完成，以及戰後新五年計劃的實行，都證明蘇聯擁有充足的資源以及財政的充分利器來籌措歷史上空前規模的經費，以改造和發展國民經濟，以籌措第二次世界大戰時的巨大戰費以及戰後全國復興的費用。

在蘇聯，財政與財政計劃不能與國民經濟計劃的物質生產成份相對立，因為這兩種計劃同時表現社會主義經濟再生產的統一過程。然而不能從這裡做出結論，說財政計劃是國民經濟計劃的消極成份，以及財政計劃只是計劃的各種物質成份之單純技術上的預算罷了。實際上，財政制度是蘇聯爭取社會主義建設鬥爭中，蘇維埃政府經濟政策的主要工具之一。例如關於生產增長的一般速度問題，大規模建設的容積問題，以及積累和消費的相互關係等問題之解決，遠超出財政計劃的範圍之外；但財政

計劃提供許多極為有價值的材料，幫助國民經濟計劃中這些關鍵性的經濟問題之解決。

顯然的，財政計劃在蘇聯確定生產和貿易之物質指標時，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應當明白，若干物質指標的直接計劃，例如生產及貿易組織物質價值儲藏的標準，每一學生費用的限制，小規模的投資等，都頗難加以適當的規定。在此種場合，透過財政計劃機構，特別是在審查預算時，由組織的，經濟的設施加以調節，是具有非常重要的意義。

最後應當指出一點：在蘇聯，財政計劃之編制，是根據經濟及文化等相當部門工作條件之精細的分析。這使在編制計劃時，容易發現其盈虛的狀態。尤其應當注意的，就是財政制度對完成國民經濟計劃之有組織的管制中所起的作用。

蘇聯的財政——信用機關制度，應當日常地管制一切經濟部門完成計劃的進程，並賦予它們與完成計劃有關的相當資財；時時並採取辦法，預防個別部分的脫節。蘇聯的財政制度，是發展社會主義經濟的積極因素，它機動地管制執行國家規定的計劃之進程。

蘇聯當局對於財政部門一向加以極大的注意。他們認為必須消滅浪費的現象，儘量動員內部的資源，在各個企業中鞏固獨立會計制度，有系統地減輕成本，加強工業內部的積累。在這種意義上說，蘇聯的財政計劃，以及對完成經濟機關財政計劃之管制，佔有特殊重要的地位。在蘇聯，財政機關實際上以日常的工作與各種企業和機關聯繫起來，這使蘇維埃國家有可能廣泛地利用財政制度以組織對社會主義經濟中積累進程之管制，以與浪費現象作鬥爭，以鞏固獨立會計制度。

因此，蘇聯的財政計劃，在國民經濟計劃體系中所起的作用，是不可忽視的。蘇聯政府在財政計劃幫助之下，容易剖明社會主義經濟資源的容量，並與社會主義國家經濟政策之任務相符合，在貨幣

形態上，實現此種資源的再分配。蘇聯政府在財政計劃幫助之下，實現國民經濟計劃各種成份之聯系，並對國民經濟計劃之完成的進程加以管制。

蘇聯當局認為三十多年來，在財政制度及財政計劃方面，雖已達到巨大的成就，但還須進行巨大的工作，以求進一步的改善；首先必須提高每一企業和每一經濟部門，以及計劃的個別成份及其整個財政計劃之經濟基礎的素質，其目的是在預防經濟發展中不平衡現象的發生；同時對經濟中——支付紀律之鞏固，也以極大的注意。

蘇聯歷屆五年計劃，都提出一個中心的任務——在經濟關係上，趕上並超過先進的資本主義國家。為要解決這個任務，必須大大地發展生產力和增加生產品，必須對它作巨大的投資，同時又要顧到國民消費的增加，國防能力的鞏固，以及國家所必需的後備資源之創立。這一切任務之完成，是與勞動生產率之提高，與國家資財支出之浪費和不合理作鬥爭相關聯。在發展社會主義生產、展開斯達哈諾夫運動、改進工作素質之基礎上，首先應當保證社會主義積累迅速的增長，無庸置疑，在實現這些任務時，蘇聯財政制度過去和現在都起着巨大的作用。蘇聯當局屢次着重指出改進計劃工作之必要，並把它與預算信用工作改進的任務密切地聯繫起來，同時與獨立會計制度之鞏固，與浪費現象作鬥爭，與重工業，以及國民經濟其他部門支付能力的提高，並在社會主義生產之發展，商品流轉之開展，以及人民物質生活水平之總高漲的基礎上，加強蘇聯財政狀況，加強盧布地位，改進財政計劃，並改進整個財政制度。

如所知道，科學社會主義的創始者，並沒有詳細地規定，究竟應當利用怎樣的方法來實現社會主義資源的再分配；蘇聯當局吸取勝利的社會主義革命的經驗，認為應當掌握作為資產階級經濟工具

的貨幣，銀行、信用以及整個財政制度，並利用它們來幫助社會主義的建設，而蘇聯在這方面，終於獲得了優越的成功。

一一 蘇聯眼中銀行的功用

蘇聯認為銀行組織及信用制度，在從資本主義向社會主義推移的過渡期中，在社會主義建設期中，均將起着重大的作用。因為銀行是「社會簿記的形式」。「沒有大銀行，社會主義將不能實現。大的銀行，是我國需要用來實現社會主義的「國家機關」。我們從資本主義方面取着現成的，同時我們在這裡的任務，只在切斷此種優越機關的資本主義式的生產，並把它變為更偉大些，更民主些，更廣泛些。由量轉化為質。國家銀行及其每一市鎮、每一工廠裡的分行，是最大組織中唯一的大組織。這已經是成十成百個社會主義的機關。這是全國的簿記，全國的生產和消費的計算，這就是所謂社會主義社會的細胞。

十月革命後，蘇聯銀行的國有化，是用以澈底消滅俄國地主的。也是根本破壞資產階級的統治及剷除根本壓迫千百萬勞動大眾可能性的第一步方法。銀行是近代資本主義經濟最大的中心，在那裡搜集無量數的財富，銀行網佈滿在世界上或大或小的國家中，簡直是整個資本主義生命的神經。此種在幾世紀中生長起來的精密和複雜的機關，蘇聯第一次給它以致命的打擊；但蘇聯也就在國家銀行方面遇到殘酷的抵抗。結果它竟克服了這些抵抗，把私人的銀行都掌握在自己的手裡。蘇聯是個具體地研究了巴黎公社的經驗，學會了應當怎樣對付資本主義的銀行和資本主義的國家銀行。但農工國家的銀行，在十月革命後的內戰時期，對蘇聯政權的鞏固會起很大的作用。

蘇聯的國家銀行，只在國內戰爭結束之後，才廣泛地展開它自己的活動。在轉變到新經濟政策的幾個月內，國家銀行才被創立起來。蘇聯爲要幫助工業、農業、運輸的發展及貨幣流轉的集中，才創辦了國家銀行以奠定正確的貨幣流通。

（大家都知道，列寧對蘇聯金融制度的創立並使它適應社會主義建設的任務諸問題，曾加以極大的注意。這首先是指蘇聯金融組織的最主要鍊環——國家銀行而言。

當蘇聯國家銀行創立起來的時候，蘇聯的國民經濟陷於極端低落的境地；這自然是沙皇制度、帝國主義戰爭以及白黨和資本主義國家反對蘇聯的陰謀之結果。當時俄國工業只達到戰前水準百分之二十，農村經濟只達到戰前水準百分之五十，而運輸更形惡劣。從那時起，蘇聯經過了許多痛苦的經驗，就用極快的步伐，恢復了國民經濟並加以社會主義的改造。在實行新經濟政策之後，即着手社會主義經濟建設的奠基工作，亦即第一次五年計劃之實施。不久第二次五年計劃的綱領，又被制定了。這最明顯地示出社會生產力進一步的提高和勞動大衆物質生活進一步的改善。

三十多年來蘇聯經濟的高漲，衝進了貨幣經濟的中樞。新的、穩定的貨幣制度之創立，是蘇聯經濟開始昂揚的首要條件之一。金盧布幣制之創立，無論過去或現在，在蘇聯的經濟生活中都起着很大的作用，它和國家銀行也有不分的聯繫。

蘇聯的貨幣制度及其在社會主義建設組織中的作用，是資本主義經濟家和政治家最難了解的問題之一。但沒有一個資產階級的學者肯把蘇聯的貨幣制度，特別是國家銀行當做社會主義建設的利器去觀察，而是把它們當做蘇聯資本主義關係逐漸復活的因素去觀察。

蘇聯當局曾經說過：『事情完全不在於商業和貨幣制度是資本主義經濟的方面，而却在於和資本

主義成份鬥爭的蘇聯社會主義成份，把資產階級的此種方法和利器佔爲己有，用以克服資本主義的成份，勝利地利用它們去反對資本主義，利用它們去建設社會主義的基礎，所以事情在於因爲我們發展功能的辯證法，把資產階級這些工具根本地變更，變成了有利於社會主義而有損於資本主義的工具。

可以說在三十多年中，蘇聯的國家銀行，是最大的國家銀行中之最大的，而且現在它依然是經濟命脈之一，最大的銀行組織之一，整個蘇聯經濟及社會主義建設的「有力槓桿」之一。蘇聯的國家銀行依蘇聯經濟社會主義成份的增長和國民經濟社會主義改造的展開而變更其組織，它的工作愈見雄偉而龐大。蘇聯把短期信託及無定期存款都集中在國家銀行手裡，使國家銀行在實際上變成計算生產及分配生產物的全國機關。

蘇聯的國家銀行，是發行鈔票及短期信用的銀行；同時短期信用的一切業務，都集中在那裡。「貨幣流轉的集中化」，是現時蘇聯國家銀行的當前任務之一。

因爲生產逐年增加，商品流轉逐年擴大，工業及大部分農產品的價格受國家的規定和調節的緣故，所以蘇聯國家銀行能够成爲唯一的發行鈔票及短期信用的銀行。這在資本主義的國家裡，是找不到的。

實際上，工業品（與一九二六年——二七年的價格相比較）在一九一三年只有十六億八千萬盧布，及至一九二六年它已增到三十七億五千萬盧布，在一九二六年至一九三二年這四年中，就是在世界經濟恐慌的四年中，資本主義國家裡的生產品大大地縮小，而蘇聯的生產品却大大地增加起來。同時當做經濟高漲指標看待的鐵路運輸量，在一九一三年只一萬九千六百萬噸，而在一九二九年已達到十

二萬九千六百萬噸。至於集體農場的農民及個體農業勞動者仍可按照市場上形成的價格出賣他自己的農村經濟生產產品，還不算在內。但這些還不足以使蘇聯有計劃地調節價格的方針完全地實現出來。

日漸擴大其地盤的社會化商品流通，依然是蘇聯手裡有力的「槓桿」；它用以消滅一切投機，並調節周圍的非社會化商品流通之價格。

就是因爲這一點，給蘇聯國家銀行及其銀行券創立一種與現金保證並重的穩固基礎。無疑的，蘇聯的銀行券是基於全國的貨幣流通而發行的。

資本主義國家現時正在悲痛地經歷着銀行的不穩定和信用交易所紊亂的苦楚，而蘇聯則因爲有着計劃經濟之優點，財政制度及國家銀行隨着生產及商品流通之增長而日臻穩定與發展。在過去的三十年間，蘇聯的信用組織有過極大的變遷。自取消了商業的信用（期票）之後，從一九三〇年起，就轉變到由國家銀行直接貸款給生產機關及商品流轉的體制之建立。此種改革，在原則上有着極大的意義。它反映出社會主義成份的增長，社會主義經濟的進步，使國家銀行及經濟組織去適應此種過程。蘇聯的信用制度及國家銀行的信用工作性質之變更，依然供給國家銀行以充分的財源及定期流轉的保證。一九三〇年若干人員關於貨幣經濟對社會主義建設特定階段上意義的錯誤估計，在一九三一年已被蘇聯當局糾正過來了。

現時蘇聯國家銀行的信用，只在經濟機關保證定期償還借款的限度內來執行，這是國家預算計劃化之結果，也是近年來蘇聯金盧布制度及國家銀行所以日趨穩定的主要條件之一。預算的不敷，在蘇聯是不容許的。而第二次大戰前歐洲二十三個國家中，有十七個常常經歷着預算的不敷，英國、法國以及其他國家也包括在內。預算的不敷，甚至在美國也不是例外。資本主義國家這種預算的不敷，首

先是由武裝的角逐及軍國主義的增長之所致。它造成資本主義生活的失常，也就是因爲這一點，引起許多資本主義國家金融的動搖和通貨的膨脹。

現在隸屬於蘇聯財政部之下，已設立了許多長期信用的專業銀行，這對蘇聯財政機關進一步的鞏固，有着巨大的意義。這些長期信用應當預付全國基本建設的一切資財，並使基本建設本身也有自力更生的能力。蘇聯的專業銀行，就這樣地被創立起來。同時它依然保存財政和信用制度的統一，俾使對盧布之監督及建設上的經濟用途之準確，得到了幫助，而且這也如國家銀行在生產及商品流轉領域中所實現的職能一樣。在蘇聯此種設施是短期信用及基本投資明確劃分的表現，並使國家銀行避免一切「信用的僵化」。

在蘇聯，基於社會主義計劃的獨立會計制度，是領導社會化經濟的契機之一，並保證蘇聯社會主義積累達到最高速度的主要方法。蘇聯的整個財政制度以及在財政集中化與直接信用制度下的國家銀行，反映出一切經濟財政對象及獨立會計和積累領域裡微細動靜的焦點。「銀行是國民經濟的神經和焦點」，列寧曾經這樣說過。守衛社會主義的積累，擴大其來源並加快其速度，展開商品的流轉，控制盧布，明確地執行獨立會計制度，提高社會主義建設，這便是蘇聯國家銀行的基本任務。

國家銀行在蘇聯是社會經濟的中央計算機關。這種計算把整個工業及商業都包括在內。對運輸的計算，也交付國家銀行，社會化的農村經濟，也被吸到此種計算的體系中去。因此，當作「社會簿記形式」以及「計算全國生產產品之生產與分配」看待的國家銀行，實際上，是蘇聯社會主義經濟組織最大的因素。蘇聯目前的任務，是在根據先進的技術，使國家銀行成爲整個社會主義經濟中合理化地配置及機械化地計劃的組織者。

上面已經指出，在過去三十多年中，蘇聯的國家銀行是在世界動盪，特別是戰後信用及金融危機日益迫近的諸階段中成長和鞏固起來的。當一九二九年——一九三二年世界經濟恐慌時，德國國家銀行的正式報告中曾經指出：

『罕有的危機震撼了全世界。在各國中發作嚴重的經濟不景氣，已經有好幾年了。至一九三二年預算年度而更加深，使整個的恐慌，都帶有大難臨頭的性質。在戰後用九牛二虎之力恢復起來的金融，又重新和現金的等量破裂了，國際的奢侈品流轉受關稅的提高，進口貨的限額以及金融的限制而縮小了。價格繼續跌落，失業無限增加，這一切是這些現象的原因和結果。在商品過剩及生產可能性多餘的條件下，消費力益形減少了。世界上沒有一個國家（資本主義的）有更大的需求。各國愈趨貧困，大家走向破產的道路。』這一段描寫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業已結束的今天，還是適用。此外美國的財政部長彌勒氏，於一九三一年七月七日也將當時美國的經濟狀況，作了如下的表徵：

『在最近兩年來，總價格降低了百分之三十二，工業生產降低了百分之四十四。此種價格和生產的跌落，不僅和信用的縮小，而且和整個信用機關的嚴重的震撼並行着。在一九三一年中，銀行破產的差不多有二千家，即是佔美國銀行總數的十分之一。工業企業破產的有二萬八千家，約佔全體企業百分之二又五，這引起無量數在高度景氣時期中沒有參加投機陰謀的人民以嚴重的損失與貧困。在一九二九年下半年起至一九三一年九月止，銀行借款的總數約低落四萬萬五千萬美金……最後這一個預算年度，不敷九萬萬三千萬美元。美國一九三一年的不敷，約二萬萬五千萬美金，同時預想在一九三二年支出超過收入約有十七萬萬美元。如果我們把這個數字和一九二八年的三萬三千九百萬美元，一九二九年的一萬八千五百萬美元，一九三〇年的一萬八千四百萬美元相比較，我們將有容量更大的變

化。『這就是東西兩半球有適當資格的證明者口中所說出來的。

蘇聯的國家銀行，就在這種資本主義總恐慌及資本主義經濟逐漸瓦解的環境下，來進行對外貿易關係領域裡的工作。大家都知道，國家銀行在這裡是實現蘇聯對外貿易的一切計算。國家銀行進行此種工作的環境，如所看到，是與眾不同的，至少是另具一格的。

自然，歐洲的報紙，近年來常說到蘇聯缺乏支付能力。然而畢永丹大學裡的『俄國經濟狀況研究委員會』正從事於此種工作。我們已經看到此種委員會出版的蘇聯支付能力平衡的備忘錄。

事實是率直的東西，蘇聯在與資本主義國家通商關係的歷史中，沒有一次不盡它自己認為應當支付的義務。蘇聯所開出的商業期票，都是有保障的。

無疑的，蘇聯國家銀行的系統，也有許多缺點，如：對信用工作之不充分地隨機應變及靈活，對核算之不十分明確，對經常的定貨者沒有分類，對一九三〇年施行的信用制度之改良，認為是取消貨幣的時期已經來到等等。因此，蘇聯政府給國家銀行以下的方針：即信用的槓桿應當在一切經濟建設部門中儘量利用，盡力使生產合理化，善用勞動力，與不經濟的現象作鬥爭；要造成一種伸縮能力極大的信用制度，時常能夠估計到每一具體條件下，經濟機關的需要；同時國家銀行不應該給企業以大量的貸款，免致減少企業對其工作的注意力；但在有現成保證的條件之下，則又不可縮小其財政上的支援，藉免妨礙其生產的擴充；國家銀行與經濟機關之間應當建立一種分類的體系，以適應某一生產部門的特性；國家銀行的信用，對集體農場的商業，應當給予重大的幫助，同時要動員集體農場內部的財源，使它能夠最合理地建立起其健全的經濟。國家銀行對集體農場商業的信用，第一，對它的款項用途（如企業場所的建築，貨物的裝璜，購買鄰近農場的產品，運輸的用費等），給以最有利

規定；第二，短期信用。應當和收回貸款的期間相適應；第三，國家銀行的信用，應當使集體農場及時集中內部的資財向國家負責，償還債務，這都是目前蘇聯國家銀行所應盡的重要任務。

蘇聯社會主義建設成功的主要原因之一，是由於蘇聯有計劃的財政制度，後者幫助它順利地動員建設所需的資財。一九三一年，蘇聯政府已故主席加里寧氏回答德奧等國勞動者代表的一席話，圓滿地解答了這個問題。他說：

「這些巨額資財從何得來的呢？——這問題是應該發生的。在我國有獲得此種資財的可能性。我們是從急速增大着的國民收入中得來的。世界上最富，最發達的資本主義國家，就在好景氣時，國民收入也不過百分之二，百分之三的增加，最好的時候，也不過百分之四；但我們的國民收入迅速的增大，使我們的社會建設有其可能」。

「國民收入又爲什麼能夠急速增加呢？第一，我們把戰前及戰時沙俄政府的負債都取消了。這在「布爾喬亞」的代表者的確是痛苦的事，但在我們，不取消這些債務，則每年單是利息必須付出三十億金盧布給各外國。第二，在我們這裡，國民收入久已不受寄生階級——地主、資本案所吞沒。在我們這裡，看不見寄生階級的奢侈生活。許多外國人，只就我們生活的外表觀察，得到我們生活非常貧苦的印象，這印象是不正確的。我們沒有豐裕的生活，誠然是事實，但我們不使國民收入爲不生產的浪費，我們爲促進社會主義建設，必須蓄積巨額的資金。第三，你們各位都知道，資本主義國家預算的大部分都被軍國主義的經費所吞沒，英國預算約百分之四十爲海陸軍費；法國、波蘭、捷克、羅馬尼亞及意大利的預算約二分之一；其他各國則以全部預算二分之一以上直接或間接地充作軍事目標之用。然而我們的國防經費，則並不超過國家預算百分之六又八以上。……第四，我們在國家及經濟的

一切領域中，嚴密地加緊振興國民經濟。我們爲今後經濟的發展，把主要的資財投於新建工廠及經營，投於原有工作及經營的擴張與改造，並以其餘投於文化目標的用途。資力的極大部分，都用以發展生產。生產激增，使國民收入成爲正比例的飛騰。……」

三 蘇聯銀行制度概述

根據一九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蘇俄政府的指令，全國的銀行事業一律移到國家的掌握。同時由於生產工具和手段之社會公有制，把它們集中在國家及合作社組織的手裡，以及蘇聯整個國民經濟按照統一計劃而發展，這一切都賦予蘇聯的銀行以巨大的組織意義。

在蘇聯，一切企業必須透過銀行來進行其債務的清算，必須在國家銀行開立活期存款的戶頭，且須將貨幣準備金托交國家銀行去保管。一切企業之間非用現款的結賬，也必須透過國家銀行來進行。

在蘇聯，全國的貨幣週轉金，幾乎都集中在國家銀行的手裡。

蘇聯銀行制度的特殊意義，也由下列這一事實所規定：一九三〇年蘇聯曾經實行信用的改革，取消商業的信用以及期票的銀行信用。禁止沒有外資參加的國營的和合作社的組織以及股份公司發放商品的和彼此服務的信用。在蘇聯祇有銀行的信用。在蘇聯計劃經濟中，商業的、公司的信用，是付闕如的。蘇聯當局認爲，信用事業之合理的組織，以及信用準備金之正確的運用，對國民經濟的發展，具有重大的意義。

蘇聯的銀行制度，是由國家銀行，即是短期信用銀行，以及專業銀行，則是長期投資銀行構成的。專業銀行包括：工業銀行、農業銀行、貿易銀行以及公用事業住宅建設銀行，或稱公用事業住宅建

設中央銀行。這些專業銀行以投資於國民經濟重要部門之大規模建設爲其主要業務。

蘇聯的國家銀行 (Trudofafef Bank, 卽GOS. Bank) 是全國的中央銀行，而且是短期信用的唯一銀行，它直屬於蘇聯財政部。

蘇聯財政部賦予國家銀行以發行銀行鈔券 (『切爾文』Chelonyy—按卽金盧布) 的特權。此種金盧布的保證金，百分之二十五是黃金，百分之七十五是易於變賣的商品以及其他短期票據。國家銀行的業務，包括下列各項：

- (一) 生產及商品流通的短期信用；
- (二) 大規模修理的墊款；
- (三) 進行經濟機關之間的賬目清算；
- (四) 企業及團體自由貨幣資財之定期或活期存款的積聚；
- (五) 國庫出納的職能；
- (六) 計劃及調節貨幣流通；
- (七) 進行國際清算，國際匯兌，並與外國銀行維持通訊的關係。

蘇聯國家銀行賦予經濟機關以信用，須具有商品——物質價值的保證，且應於規定的期限之內歸還借款。

蘇聯國家銀行對企業的貸款，限於下列各種場合：

- (一) 商品業已出廠，而貸款尙未收回；
- (二) 必要的原料、燃料及生產器材之儲藏；

- (三) 生產過程中季節性之需要；
- (四) 製成品及商品儲積之需要；
- (五) 未完成的生產之臨時投資的增加；
- (六) 其他。

蘇聯國家銀行對企業的大規模修理之放款，主要是因為企業在生產過程中基金有所損耗，而一時無法補充的情形之下行之。就在此種場合，借款者亦須提供物質的保證，並及時清償債務。同時國家銀行對此種貸款也實行監督其用途，責成企業必須完成商品生產及流通的計劃，注視企業對其本身財政計劃之執行，遵守獨立成本會計制度，減低產品成本等等。每一國營企業自己都應作經濟的打算，善於利用國家預算所賦予的基金，並對其負有物質責任，應最善地經營其業務。

每一國營企業須向國家銀行的相當部門提供年度的、一季的及每月的資產負債表，及金融盈虧的數字。如果不是由於器材及原料的漲價，而使產品的成本突增，則國家銀行對這一企業有權立即停止其信用。

作為全國發行中心的蘇聯國家銀行，根據政府所指定的信用和出納計劃，負責調整貨幣的流通。在蘇聯，除了國家銀行之外，還有許多專業銀行。例如對外貿易銀行，從事於蘇聯進出品貿易組織的信託及結賬，並與外國的銀行維持通訊的關係。

工業銀行則從事於工業、運輸和交通事業大規模建設的投資。一九四五年，這一專業銀行有四百個分行，辦事處及全權代理處。

農業銀行則從事於國營農村經濟企業大規模建設的投資，並對集體農場及集體農民實行較長期的

生產貸款。一九四五年這一銀行在蘇聯全國有一千九百六十個分行，辦事處及全權代理處。

專營貿易及合作社建設投資的貿易，合作社銀行，簡稱貿易銀行，一九四五年在蘇聯全國有一百五十五個分行，辦事處及全權代理處。

專營經營事業及住宅建設之投資的公用經濟及住宅建設中央銀行（簡稱公用事業中央銀行）是根據一九二五年一月十七日蘇聯人民委員會的命令而設立的。它於是年三月九日才開始工作。蘇聯設立這一銀行的目的，是在用短期及長期信用之方式，促進蘇聯領土上公用經濟及住宅建設的復興和發展。起初它是經營一般銀行的信託業務，而以後則變成專門投資於公用事業，住宅建設及文化生活建設的銀行。這一銀行的資金來源，是按立法程序由蘇聯政府所撥付。這一銀行與蘇聯的其他專業銀行不同，它是透過處於蘇聯全國邊區及省份中心的地方市政銀行的體系而進行其業務，同時它對地方市政銀行有指導權。地方市政銀行的經理雖由蘇聯地方政府所任命，但須得到公用事業中央銀行之同意。

蘇聯的專業銀行，均係長期投資銀行，從事基本建設的貸款。它們是對國民經濟基本部門之服務而設立的。這些專業銀行均受蘇聯財政部的管轄，而且具有中央銀行的地位。蘇聯專業銀行在全國各省會均設有辦事處，而在集中建設的地方，則設立分行或全權代理處。在其餘較小的地方，則根據書面的委託，透過國家銀行的分行而進行其業務。

蘇聯專業銀行的職能：包括對建設機關的投資及信用；經營承包人及委託人之間的匯款等業務；聚集建設的資財；並接納公用事業的繳款。蘇聯的公用事業中央銀行及農業銀行，也對私人建設住宅提供長期的信用。

蘇聯專業銀行的資財，主要是由下列各項來源構成之：

(甲) 國家根據國民經濟計劃對大規模建設的撥款；

(乙) 經濟和關於贏餘的劃款；

(丙) 國營企業及合作社組織的特種定期存款；

(丁) 集體農場的公積金，即是集體農場爲着基本建設以及其他需要每年劃出的貨幣收入之一部分；

(戊) 專業銀行自有的資財。

蘇聯政府根據國民經濟計劃對基本建設的撥款，由專業銀行加以利用，提到國營企業上去；無須歸還國家。不過它須與國家所批准的企業計劃、預算及基本建設進程相符合。專業銀行對合作社組織及集體農場的投資，則多採取長期貸款的形式。

蘇聯專業銀行對建設的投資，有下列的限：制第一，須在已批准的預算及撥款的限度之內行之，且須保證建設工作事實上的完成。第二，專業銀行對建設工人的工資，建設材料的貸款以及其他運費等之支付，不得超出所計劃的基金、撥款、合約以及規定的價格限度之外。在投資及付款的過程中，專業銀行對款項用途實行監督，並注視建設之完成。

蘇聯各銀行的利率，資產負債，借貸雙方的糾葛，概依法律程序由政府處理之。

綜上所述，可見蘇聯目前的專業銀行，計有對外貿易銀行、工業銀行、公用事業中央銀行、農業銀行及貿易銀行。這些專業銀行與國家銀行不同的地方，是在於它們主要的業務是對於國民經濟個別部門大規模建設長期的投資，監督投資正確用途，以及遵守計劃所定的建設之成本等等。一九三六年二月十一日，蘇聯政府議決：爲着改進建設事業，並減低建設的成本，曾經擴充專業銀行的權力，

在濫用建設經費的場合，專業銀行有權停止建設的撥款。

一九三八年二月五日，蘇聯人民委員會議決：關於機器拖拉機站的建設，完全由聯邦預算直接撥款，不在農業銀行投資之例。

此外要說到的是儲蓄銀行。它在蘇聯銀行制度中，佔着重要的地位。從歷史的觀點看來，儲蓄銀行在俄國存在已經很久了，不過在沙皇制度之下，是無限制地利用儲蓄銀行，來達到個人利益的滿足。當時有些人對儲蓄銀行曾經抱着不正確的見解。他們認為，在私有財產制度之下，勞動者只要在儲蓄銀行存了款子，就會變成那些利用儲蓄銀行資本的企業（例如鐵道等）之「所有人」，這些人不僅勞動者們用自己的金錢（透過儲蓄銀行）參加大企業的資本，這祇是說明勞動社會化的加強，說明小生產對大生產依附的加強，勞動者們當然無從變成這些企業的「所有人」，他們還得照舊出賣自己的勞動力，他們投資大企業的利益，還是爲大資本家所佔有。不是大資本家分散，說明這些小資本者收入的增加，而是說明大資本者實力的加強，說明他們甚至連最小額的民間儲蓄都抓到自己的手裡。

蘇聯認爲祇有在計劃經濟之下，小資本者才能變成社會財富之實際的，而不是虛假的處理者和參加者。在十月革命之後，隨着國家收入的增長，人民生活水準的提高，工作人員不斷的添加，使蘇聯的儲蓄銀行具有新的形式與內容。蘇聯第一個儲蓄銀行，是創立於一九二二年底，以後，隨着國民經濟的復興與發展，儲蓄銀行也更加發達了。蘇聯儲蓄銀行的主要宗旨，除了照料勞動人民的儲蓄，並定期付予利息之外，它也發付國家公債的獎金、撫卹金，幫助大家庭的津貼。

蘇聯的儲蓄銀行，對於存戶都是免費服務的。銀行照後者的指示，替他們付房租、水、電、煤氣、電話等賬款以及其他款項，給存戶以種種便利。儲蓄銀行代付的賬目，自然從存戶的存款內扣除，

同時則劃到付給機關的存款內去。儲蓄存款的利息收入，全部免稅。存戶如果去世，死者的儲蓄立即以最簡單的手續付給他的承繼人。

由於這種優點與便利，蘇聯儲蓄事業非常發達。到一九四一年，即希特勒德國背信進攻蘇聯那年，在蘇聯已有四萬二千餘家儲蓄銀行，存戶有一千七百餘萬，存款達七十億盧布以上。

戰爭期間，蘇聯儲蓄銀行照常服務，即在接近前線的地方，也仍然繼續其業務。例如列寧格勒的各個儲蓄銀行，即在該城被圍困的期間，其工作未嘗間斷。自戰事地區撤退的存戶，可以至後方的儲蓄銀行提取存款。

戰爭爆發之初，蘇聯儲蓄銀行的存款略行降低，以後從一九四四——一九四五年復增加了。全部存款在一九四四年增加到八億五千萬盧布。一九四六年一月，蘇聯各儲蓄銀行存款數額達一百億盧布，比戰前約增百分之三十。

除了對於人民有很大優點與便利外，蘇聯的儲蓄銀行對於國家也極有貢獻。它們把小額的儲蓄集合起來，因此政府可以用來發展國家的經濟，建設工業與文化。

在蘇聯，人民對於個人利益與國家利益是兼顧而不偏廢的。儲蓄是被認為愛國的事情，有助於國家日後的發展，即所謂「功在國家，利在自己」。

蘇聯認為在其他資本主義國家，銀行是為着與生產的客觀需要相符合而促進生產力的分配，它們在這裡所考慮到的，是它們發出的信用保障到何種程度，以及利潤的多寡，而銀行制度在蘇聯，是對國民經濟作有計劃貸款的領導契機。銀行所聚集的自由貨幣資財，轉交給為完成某種生產任務而需要貸款的經濟計劃化的利器。

蘇聯認爲在資本主義條件下，貨幣是商品經濟所組織的社會勞動的產物。利用貨幣的幫助，在市況搖擺不定的基礎上，產生了商品生產者背後自發性的社會勞動之計算。此種動搖產生和加深了貧富的不均，和階級的分化。因此，貨幣便成了各種資本主義關係自發性發展的工具。貨幣的權力，便轉化爲資本的權力。

蘇聯認爲在勞動者革命之後，必須把銀行國有化。它把銀行國有化看做由資本主義轉向到社會主義，並摧毀資本家經濟實權的最重要和最必要的措施之一。在銀行國有化之後，就能夠控制貨幣資本的一切活動，揭露金融資本的一切活動，從而準備起向大工業國有化的道路。蘇聯認爲把俄國境內各銀行合併爲一個全國性的銀行的由蘇聯政府實施管制，這是銀行國有化的第一步。祇有在銀行國有化之後，才能使國家知道幾百萬和幾十億金錢流到那裡和怎樣地流，從那裡流來，以及什麼時候在流。蘇聯要使國家銀行成爲全國生產和生產品分配的統一計算機構。國家銀行的分支行局，應當深入到每省、每縣、每鄉、每一個工廠和製造廠、每一個集體農場和合作社，以及每一個機關和學校中去。

蘇聯認爲，銀行政策不以銀行國有化爲限。應該逐漸做到使銀行變爲全國整個有組織的計劃經濟生活之統一的審計和調節契機。

認爲蘇聯的全部財政政策，應該和社會主義的審計和監督任務有密切的聯繫。到處、整個、普遍的計算和監督，勞動數量和生產品分配的計算和監督，這是立須實現的社會主義改造之本質。祇有從計算和監督的任務出發，才能正確地解決財政、銀行、貨幣政策的迫切任務。蘇聯在革命之後，立即開始實施穩定盧布和鞏固蘇聯財政經濟的政策，就從這裡產生出來。一九二四年以及一九四七年蘇聯兩次幣制改革，也是以此爲主要動機。同時認爲必須把貨幣流通置於商品的基礎之上，因爲貨幣流轉

，可以充分考驗全國貿易額的充實情形。並利用貨幣作爲社會建設的有效工具。穩定的盧布，有利於貿易的發達，一般地也有利於社會主義的建設。『我們若能長期地，然後是永久地穩定盧布，就是說我們贏了。那時一切天文學數字——一切後面附有十二個至二十四個零的數字，都要取消了。那時我們能把我們的經濟置於牢固的基礎之上，並在牢固的基礎上再往前發展。』

蘇聯政府對其財政、銀行、信用制度提出巨大的歷史任務：組織社會主義的積累，實施各種節約，並不斷地積聚各經濟部門的儲金，以確保全國工業化，並給予合作社組織以財政上的幫助。它認爲重工業必需由國家幫助。於是有工業銀行之設立；它認爲必須擴展蘇維埃的貿易，於是有貿易銀行之設立；它認爲有發展農業集體化及產銷合作社之必要，於是有農業銀行之設立；它爲着人民日常生活及物質生活的福利，於是有公用事業中央銀行之設立；同時蘇聯對於財政和貨幣流通上的每一次改善，和每一個極小的進步，都給予極細心的注意。這一點，也可以解釋蘇聯在必要的場合，就毅然行貨幣的改革。

四 蘇聯國家銀行的產生與發展

從歷史的觀點來看，遠於一八六〇年，俄國就已創立了國家銀行。最初它的基金，祇有一千五百萬盧布，而以後則增加到二千五百萬盧布；它的準備金，最初祇有一百萬盧布，而以後則增加到三百萬盧布。當時俄國國家銀行的業務，幾乎包括商業銀行的一切活動，但也有若干的限制：例如國家付息的債券，只許用銀行的存款來買賣，同時只允許國家銀行接受商業的期票。一八九四年帝俄政府頒佈新法令，結果加強了國家銀行對財政部的依附，同時也把它的基金增加到五千萬盧布，準備金增

加到五百萬盧布，並進一步擴展其活動。帝俄政府雖然賦予國家銀行以發行的權利，但嚴格規定發行鈔券的總數，至少一半須有黃金的保證。在一八九四年之後，俄國國家銀行才開始作工業及農業之貸款。到一九一四年，俄國國家銀行，在全國已有一百七十一個地方分行，同時，它開始担任公庫的職能，此種公庫的分支機構，在全國有七百九十一所。一九一七年十月革命之後，俄國國家銀行全部資產及其一切機構，都被移交給國民銀行。

國民銀行是現時蘇聯國家銀行的前身。它成立於新經濟政策的初期。一九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蘇聯中央執行委員會把一切銀行，信託公司以及其他信用機構完全國有化。它們的資產負債，由以前的國家銀行負責清理，每一被封閉的銀行，都成立清算——技術委員會來辦理清算的事宜，這些委員會的工作，是受以前的國家銀行下面所設的專家委員會之指揮，從一九一八年起，這個國家銀行就改名為國民銀行；而被國有化的各銀行，則變成它的分行。當時因為蘇俄境內情形相當混亂，國民銀行的業務減縮了。一九二〇年一月十九日，蘇俄政府下令取消國民銀行，以及財政人民委員會所屬的若干機構，改組為預算稽核管理處。

迄今存在的蘇聯國家銀行（Gosbank），是成立於一九二二年。當時帝俄時代的全部信託機構已被破壞，國民銀行的全部活動都被歸併到國家銀行中去，而私人銀行的殘餘則逐漸地消滅。一九二一年初，蘇俄全國的信託活動，均由財政人民委員會的信託局經營之，直至新經濟政策時期，為着國民經濟的復興和發展，為着商品貨幣關係之恢復與活躍，對於信用機構有迫切的需要，因此，一九二一年十月十八日，蘇俄政府就下令設立俄羅斯蘇維埃聯盟社會主義共和國（簡稱蘇俄）的國家銀行。一九二四年才改稱為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簡稱蘇聯）的國家銀行。蘇聯國家銀行在開始活動

時，資金很少，只有二百萬萬億（Three Trillion）貶值了的盧布，那是一九二一年的蘇幣（Soviet sign）。同時它的基金也不多，一九二五年五月一日，只有一億五千萬盧布，可見當時的蘇聯國家銀行，是在非常困難的情形下從事金融財政的活動。

隨着內戰結束之後，蘇聯國民經濟的復興和發展——國家銀行才逐漸地把自己的地位鞏固起來，並成爲全國最大之外國通貨、黃金、有價證券及商品的持有人。一九二二年，蘇俄國家銀行就已獲得了發行銀行鈔券「切爾文」（CherYonatz）（按即金盧布）的權利。國家銀行發行的鈔券，總數百分之二十五需有黃金，市價穩定的外國通貨保證金，而其餘的部分，則用容易變賣的商品，短期商業期票以及其他短期票據担保之。如果爲着國庫需要，作爲財政人民委員會貸款方式，由國家銀行發行庫券時，則須有政府特別法令的准許。同時此種庫券，至少百分之五十須用貴重金屬，而其餘的部分，則可用向財政人民委員會支取利息的票據保證之。蘇聯國家銀行爲着發行銀行鈔券，特別設立發行局掌管其事。

一九二四年，蘇聯幣制改革的結果，使蘇聯的通貨健全起來，而國家銀行所發行的鈔券，也具有了穩定的價值，恢復了人民對它的信任，並擴充了它自己的業務。一九二七年十月一日，就是蘇聯國家銀行成立之後的第三年，它發行的金盧布達一億零四百萬，各地的分行達四百七十所，資本增至三億二千五百七十萬盧布，定期及活期存款達九億三千五百六十萬盧布，放款還款收支總數二十三億五千九百萬盧布。現時蘇聯全國各銀行的大部分資本以及定期存款都集中在國家銀行的手裡。

蘇聯的國家銀行，在全國金融財政活動中起了極大的作用。蘇聯的通貨政策，是透過國家銀行來實現。它經營放款的活動，用這來幫助蘇聯國民經濟中社會化的各部門，特別是國營工業的放款，在

國家銀行的支出中，佔着首位，到一九二八年十月一日，工貸總數，已達十九億七千三百四十萬盧布；合作社的放款，佔着第二位——四億四千八百二十萬盧布；信用機關的放款，佔着第三位——三億七千九百四十萬盧布；國營貿易的放款，佔着第四位——二億二千六百萬盧布；國營麵粉工業及穀物貿易的放款，佔着第五位——一億一百五十萬盧布；運輸的放款，佔着第六位——一億零七百五十萬盧布；國家及公共機關的放款，佔着第七位——一千零三十萬盧布；私人的放款，佔着第八位——四百四十萬盧布。此外，國家銀行對進出口貿易也進行信貸。

蘇聯的國家銀行與別國的國家銀行不同之點，是在於它主要是對國營工業，而不是私人工業進行貸款，同時它的信用政策，也是非常計劃的。

蘇聯的國家銀行，是全國短期信用的統一中心，同時也是社會主義經濟中各個企業債務清算的中心。蘇聯的目的，是想把國家銀行變成計算生產及產品分配的全國機關，要它負擔起簿記、管制、登記、計算及稽核的任務。蘇聯認為它的國家銀行是世界上最大的銀行機構。蘇聯的國家銀行，在各加盟共和國，各邊區，各省份以及全國的各區域都有它自己的分行，它是蘇聯財政制度的神經中樞，它的工作對蘇聯整個國民經濟的發展，特別是對貿易，對商品流轉，對都市和農村，對工業品和糧食品的供應都具有頭等的意義。隨着蘇聯的國民經濟的發展，隨着城鄉勞動者需要的增加，蘇聯國家銀行的任務也更加重要了。

在第一次五年計劃完成之後，以及第二次五年計劃開始之時，蘇聯國家銀行的業務，有了長足的進步。一九三四年蘇聯國家銀行的放款，才增至一千四百億盧布，一九三八年——四千七百五十億盧布。在四年中，蘇聯國家銀行放款的總數，計增百分之二三九點二；一九三四年，蘇聯國家銀行的放

款，每日平均達四億六千七百萬盧布，而在一九三八年則達十五億八千萬盧布。一九三四年，蘇聯國家銀行出納處收進的現金，爲五百八十四億盧布，而到一九三八年則增至一千三百八十億盧布，計增百分之二三四點七。一九三四年，蘇聯國家銀行出納處收進的現金，每天平均爲一億六千三百萬盧布，一九三八年則增至三億八千萬盧布。根據一九三九年十月一日的統計資料，蘇聯國家銀行在全國共有三千四百零五個分行，辦事處及代理處，至一九四五年增至四千一百個單位。

蘇聯國家銀行就對計劃經濟的信貸，也有嚴格規定的對象。此種信貸，是與物質價值的流轉，與生產的季節過程，與商品的流通，與完成計劃的臨時需要相關聯。

國家銀行對國民經濟的信貸，從一九三五年至一九三九年初，就已達到四百五十億盧布左右。特別增加得多的，是對集體農場、輕工業和食品工業的貸款。根據一九三九年一月一日的統計資料，國家銀行資源的百分之三十五，或三分之一，是投在零售貿易及收購農產品的信貸上，而其餘的三分之二資源，是投在生產以及各種工業部門及批發貿易流轉上。全部資源的百分之十三點六，投在重工業及木料工業上。實際上，蘇聯國家銀行的大部分資財，是投在生產消費資料的那些國民經濟部門中。蘇聯國家銀行對其資財的此種分佈，是與國家銀行的性質相符合的，因爲它是發行的銀行，同時又是國民經濟短期信貸的中心。從這點出發，國家銀行對成本較輕而週轉較快的生產消費資料的輕工業部門，加以特別的注意，這是可以理解的；但它對生產生產手段的工業部門增加其信貸——自然不會有任何的不妥——然而爲數却極有限。舉例來說，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戰發生之前，蘇聯國家銀行與重工業基本鏈環——機器製造業的聯繫並不多。因此，它要透過通貨的管制來監督這些企業對其計劃的完成，是很脆弱的。在一九三九年六七月間，國家銀行賦予機器製造業的信貸，只佔其全部信用投資的

百分之二，許多最大的機器製造廠，幾乎完全沒有利用國家銀行的貸款。從一九三九年下半年起，蘇聯國家銀行對生產以及全部製成品價值的週轉並告完成的企業，開始賦予較多的信貸。無疑的，此種信貸的方法，使國家銀行有可能提高其對盧布的管制，無論是生產過程，或者是機器製造品實現的過程都是如此。

這裡要說到蘇聯國家銀行對國民經濟作短期信貸的資金來源問題。此種來源，主要是由國家銀行動用工業企業，生產機關，經濟機關以及集體農場暫時的自由資財；它們存放在國家銀行的定期或活期存款；以及預算及社會組織的自由資財。除此之外，爲着對國民經濟作短期的信貸，國家銀行也有權利用貨幣的發行，但嚴格地限制此種發行的範圍，祇作爲適應商品流轉需要的增長之流通手段吧了。

直到一九三六年六七月間，在蘇聯國家銀行的信貸實踐中，還保留着受實物配給制度所制約的成份（例如爲與配給計劃相符合，而限制信用等等）而這是與蘇聯發展新階段的經濟要求不相稱的。從蘇聯爭取農業集體化的時期開始，蘇聯國家銀行也重建了它自己的信用制度。

根據一九三六年六月四日蘇聯政府的法令，商品流轉的信用制度，更富彈性：對個別種類的商品，規定不同期限的信用，並廢除對每一貿易組織的信貸作硬性的限制。根據同一的法令，各貿易組織要從國家銀行取得信貸，必須具備下列的條件：

A 貿易組織的贏利性；

B 貿易組織本身對商品的支付，必須有自己資財的實際參加；

C 對國家銀行所負的債務，須及時償還。

爲要用銀行信用來推動商品流轉高度的發展，法律規定在超出計劃的貿易流轉情形下，對貿易組織的商品付款，由國家銀行提供信貸，完全無須貿易組織本身的資財參加。

根據蘇聯政府的此種決定，曾經施行貿易結賬的新辦法：對郊外的商品流轉，原定四十八小時內付賬，現在改訂以十日爲期；對市區的商品流轉之付款，從把賬單交給銀行之日起，以四天爲期。

從一九三九年九月第二次世界大戰發生之後，蘇聯爲着避免金融財政實際情形的洩漏，於是，國家銀行就停止公佈關於發行鈔券以及現金出納的數字；但在承平的時代，蘇聯國家銀行透過出納計劃的機構，即是透過出納週轉金的計劃化都能達到出納處支付之間的平衡。同時每一國營的、合作社的及社會的組織，必須把它們自己每月的現金進出計劃提交國家銀行。此外，國家銀行現金的支出，也必須與工資的計劃基金，與各企業生產計劃實際的完成，與業已批准的撥款及地方預算相符合。透過商業期票的貼現，以及其他形式的短期貸款，國家銀行就獲得監督企業完成商品流轉之計劃以及完成其財政計劃的可能。在蘇聯，國家銀行的信用計劃及出納計劃是國民經濟計劃的一部分，須經蘇聯政府的批准。

根據蘇聯憲法的規定，國家銀行等於政府的一個部的地位。國家銀行管理處的主席，由最高蘇維埃任命之。

五 蘇聯國家銀行資金的來源

蘇聯現代銀行和貨幣機構之基礎，是奠立於一九二一年底，當時曾經組織擁有自己銀行鈔券發行權的蘇聯國家銀行。在同一時候頒佈的特別法，新的發行銀行會被賦予取得國內的和出口的黃金，以

及其他貴重金屬與外國通貨之壟斷權。

在一九二四年獲得最後完成的蘇聯幣制改革，奠立了蘇聯現代銀行制度的穩固基礎；那個時候會以較大的有價證券（低於十盧布）來補充銀行券的發行，對於較小的有價庫券，也會加以規定。這兩種貨幣形式各自按照其比率，相互自由交換，並具有法定支付手段之效力。以後全國的貨幣流通，最終地健全起來了。國家銀行在清償全部發行時，在遵守其法規所要求的條件之下，把一切國庫貨幣置於自己的平衡中。因此，國家銀行成爲蘇聯通貨準備的唯一保管者，和貨幣流通整個體系的負責調節者。

蘇聯貨幣流通之完全走上常軌，才使國家銀行能够着手短期及長期信用最恰當的實行。而短期信用的組織，則被列爲國家銀行最重要的任務；因爲生產過短的正常化，以及貨幣流通之穩定，都依繫於這一任務之順利的解決。

在其存在的最初十年中，除了爲着替經濟的個別重大部門服務而創立的其他小銀行之外，國家銀行給整個國民經濟以龐大的信任。另一方面，除了銀行信用之外，還有由某一企業提供個別企業的期票信用。此種信用制度嚴重地妨礙了作爲有力管制企業活動之工具的銀行信託之運用。

因此，在一九三〇年初，蘇聯就開始了信用制度的重建。兩個原則奠定了此種重建的基礎：（一）需要信用的每一企業，只能在一個地方——國家銀行獲得短期信用；（二）禁止期票的信用。此種措施的結果，任何一個企業，無權給予其他企業以信用，這樣一來，國家銀行是銀行直接信用的唯一來源，並與大批企業發生了直接的聯繫。至於其他各銀行則被變爲長期信用的銀行。

同時蘇聯政府對組織企業的週轉金，曾經進行了巨大的工作，此種工作給銀行信用以經濟的界限

。每一個企業獲得完成生產綱領所必需的週轉金之一定數目，由它自己管理和支配。屬於企業的週轉金，或由國家預算賦予之，或由自己利潤構成之，或者同時由兩種來源獲得之。隨着生產綱領之擴展，企業能够倚靠這些來源來進行它自己的週轉金進一步的增加。

從這裡可以明白，蘇聯銀行信用對企業經常週轉金基本量的構成，是沒有關係的。

但無論何種來源賦予企業自己的週轉金，依照留供企業生活中的許多需要，如果這些需要不能用自己的資財來支付，以及按照事情的本質，不應倚靠其資財來支付的話。屬於這類的，首先是企業對生產季節過程之支出，以及對原料、材料、燃料等季節儲備的累積，這些帶有臨時性質的生產支出之突然的擴大，是由銀行的信用担負之。此種方法可以避免曾經有過的大部分週轉金呆滯的可能，如果賦予企業自己的週轉金，是超出企業季節需要最高水準之上的話。

除了因季節性的需要而增加的週轉金之外，在下列場合，也賦予企業以銀行的信用，當企業的出廠物品，已送到定貨人或消費者那裡去，而尚未獲得相當的貨幣等價物補償之時，其時貨幣證件尚處於途程之中；在流通過程中，企業週轉金的此種暫時的就攔，概由國家銀行信用完全填補之。

最後，在下列各種場合：當背離生產計劃的結果，——一般是在生產計劃的基礎上規定企業本身週轉金的水準，——或因獨特的情形（如運輸的困難等），在企業方面發生週轉金之不足，銀行應給予信用；如果此種對計劃的背離，是由企業的不良工作所引起，那麼銀行有權拒絕給企業以信用；而且由此原因所造成的企業財政之困難，須負刑事的責任。因此，國家銀行信用的提供，是根據債務者的財政和經濟狀況之具體的分析而決定的。這樣一來，銀行信用就成爲國家管制企業活動的最嚴正的方式之一。

但有許多經濟部門，在其生產過程中，或者完全沒有季節性的動搖，或者受到季節性的影響至爲輕微，這種事實，可能造成把企業置於銀行管制之外的情形。爲要把銀行的管制也伸入到這些往往極爲重要的部門，例如機器製造業中去，蘇聯在不久以前曾經獲得了此種非季節性部門的週轉金新組織之經驗。此種新組織，包括的要點，是：銀行必須在一定份額內參加任何企業週轉金之構成。在某種需要的情形之下，企業就得利用銀行賦予（參加）它的那一份週轉金，這樣一來，企業自然地會投入銀行的管制之下。

蘇聯國家銀行提供信用的條件，與一般方式並不相同，它是對某一經濟部門一切特點加以詳盡估計之後才決定的。

蘇聯國家銀行每年提供企業以億萬盧布的信用。而企業本身暫時自由的資源，則流入作爲整個經濟統一核算中心的銀行中去，這就構成銀行信用基金的主要源泉。每一機關以及每一企業，必須在銀行中保有其現金，除了極小的數目之外，一切結賬必須透過銀行來進行；因此，銀行的賬目中，常爲巨額的。未被動用的大批貨幣資財所充實。同時在這樣的結賬方式中，不僅足以顯示每一企業的財政實況，而且銀行也由企業和機關的自由資財所充實了。

國家銀行的主要來源，除了自己的準備金以及企業，經濟機關的一般準備金之外，是由國家預算的撥款以及銀行本身的利潤所構成。這些利潤一部分被列入國家預算中去，而另一部份，則留銀行的平衡表中。

也如一切具有發行權的銀行一樣，蘇聯國家銀行的資源，主要是由發行的源泉來充實。與貨幣經濟之增長相關聯的發行之收入，不僅由經濟的信用計劃所規定，而且也由國家的儲蓄計劃所規定。在

儲蓄計劃中，可以表明現金的流轉，這主要是循零售商品流轉的路線，以及工資、捐稅、儲蓄等基金之動態而定之，從這裡就產生出貨幣流通政策決定性的結論。貨幣額或者增加起來，或者依然穩定，或者減少下去。國家銀行無論對信用計劃或儲蓄計劃如感資金不足，則由國家作為供給社會主義建設經費之基本源泉的預算填補之。

正確編製儲蓄計劃，並加以完成的責任，是落在國家銀行的身上。因此，後者成為國內貨幣流通之調節者和守衛者而出場。

至於說到蘇聯貨幣之匯價，則受禁止蘇聯貨幣輸出外國以及它們輸入蘇聯的一九二六及一九二八年的各種法律所限制。從一九三八年起，根據法定市價，曾經確定如下的比率：一美元等於五盧布三十戈比。這些法定市價主要是應用於對外貿易活動的內部結賬，以及應用於這些場合：當獲得外國商品，例如機器之類的蘇聯企業，應當把所得的蘇聯通貨記入自己的賬簿中去。在與外國訂立各種條約時，照例把蘇聯之一切對外貿易活動在外國通貨中進行計算。在蘇聯對外的全部通貨週轉都集中在國家銀行手裡，國家銀行透過它自己的通訊員，用外國通貨與國外顧客結賬，而同一銀行，則用蘇聯的通貨，按照法定市價與它自己本國的顧客，透過對外貿易獨佔機構，進行結賬（參看拙譯蘇聯I·博高列波夫著『蘇聯財政制度』）。

蘇聯貨幣論

吳清友

一 蘇聯爲什末還需要貨幣？

蘇聯社會的發展，迄今爲止，還在「各盡所能，按勞取值」的階段，要正確地了解貨幣在蘇聯究竟負有何種使命，首先應當從這做出發點。

蘇聯社會的特徵，是在自從清算了不勞而獲者之後，再也沒有衝突與敵對的社會集團之存在。那裡的社會，是由和睦相處的工農及知識分子所構成。那裡生產手段自從剷除了私有制之後，是爲整個社會和全體人民而服務，生產關係是基於合作與互助。

但蘇聯在現存的社會制度下，還保持着都市與農村之間的區別，熟練勞動與不熟練勞動之間的差異，以及智力勞動與體力勞動之間的對立，這一方面成立了按勞取值的制度，而另一方面則決定了貨幣存在的需要。

按勞取值的計劃經濟制度，使每一勞動者能最適宜地，最有生產效率的工作，並給予社會全體職員對生產發展以物產及精神的個人刺激和個人興趣。這裡是按勞動的量與質給酬，而貨幣就被採用作與這些相稱的報酬都是手段。蘇聯，是反對勞動報酬平均主義的。報酬的區別，是按照勞動的成果——它的生產率、熟練程度、負荷、社會重要性，都在工資上反映出來；而工資主要是用貨幣支付的。

在蘇聯社會中，貨幣工資是表現與勞動者所出的勞動量及其質相稱而在他們之間予以分配的那一份社會產品之價值。

目前蘇聯還沒有達到無需貨幣而直接分配的那特殊制度之境域。然而貨幣在蘇聯的使命，原則上却不同於別的國家。

貨幣在蘇聯，是手段，是發展及管制整個國民經濟的利器。社會主義企業（國家所有制）利得之賺致，以及獨立成本會計制度之稽核，均有賴於貨幣來進行。就在按照勞動日給酬，並以計件累進工資制為基礎的集體農場（社會所有制），更有用貨幣（與實物並列）來進行內部分配，和農產品在市場上的交換之必要。因為蘇聯的集體農場，雖然實行社會所有制，但集體農民依然保留此連其農舍附近地段上經營小規模農村副業之權利。此種副業的產品，完全歸集體農民自行處理。因此，蘇聯政府不能全國規模地來進行集體農場及農場農民產品之支配。集體農場除了對國家履行其應盡的義務之外，有權分配及支配他自己的收成與財富，這就是蘇聯國營企業與集體農場頂大的區別。所以，目前蘇聯的集體農場運動，主要是採取農業勞動組合（Артел）的形態，沒有貨幣，週轉是不可能的；雖然那裡的生產手段私有制，以及私人的商品經濟早已不復存在了。從這裡我們也可以了解，貨幣在蘇聯的使命，與別的國家有原則上的差異。貨幣在這裡，是社會主義建設利器而被運用着。

蘇聯國營企業的工人所得到的是貨幣工資，而集體農場以其產品賣給國家，也是換得貨幣。貨幣在這裡，是提高勞動生產率的最有效的刺激，勞動生產率越高，出品越多，工資也越優厚，而得到的消費品也越豐盛。在蘇聯，貨幣既然是提高勞動生產率最有力的刺激，為要完成此種使命，盧布的購買力，應當不斷地增長起來。因此，進一步鞏固盧布的幣值，是蘇聯經濟政策領域內最主要的任務之

一。盧布幣值如何加強，視投到流通過程中的貨幣量，加入流轉過程中的商品量，以及價格的水準而定。

自五年計劃施行以來，在某個別時期，蘇聯貨幣的發行額是減縮着，就整個時期說來，其增長也比商品的流轉緩慢些。爲着限制新幣的發行，蘇聯採取各種各樣的措施是，就中最重要的是：嚴厲地反對超出計劃的各種基金（工資基金、建設基金等）之額外的支出，激劇地減縮非生產的管理費用，加快商品的流轉，透過公債，儲蓄銀行及合作社等方式，加強吸收人民的資財。另一方面，對盧布幣值之穩固及其購買力之增長具有決定影響的，是國營工業及工業合作社出品的增加；集體農場，集體農民以及個別農民商品性出品的增加。換一句話說，貿易流轉及市場活動吸收的商品，特別是農產品越多，則其價格越低，於是盧布的購買力就越高。即是說，盧布能够購買更多的商品，則它對勞動生產率的提高，越有刺激的作用。同時，在蘇聯貨幣也被利用爲社會主義建設而服務；雖然它是舊社會的經濟範疇。貨幣在蘇聯，是組織社會主義經濟並加以有計劃管理的工具。與社會主義的擴大再生產之需要相符合，國家借助於貨幣，將社會產品在不同的經濟部門中作合理的分佈。也在貨幣幫助之下，蘇聯實現了國際以及社會——文化經費之籌措，全國資源的動員與再分配。也在貨幣的幫助之下，蘇聯爭取計劃的完成，國民收入的分配以及國家銀行透過貸款，實行對生產的監督。

在蘇聯，爲實行有計劃的生產，需要統一的尺度，作爲單位，藉以測量不同經濟部門及不同的企業所耗費的勞動；計算不同條件下爲着各種物品生產或者爲着同一物品生產之社會個別職員所耗去的勞動；蘇聯爲着進行貿易，貨幣都是不可或缺的，因爲那裡還沒有達到直接分配——各取所需的階段。

在管理國營企業——成本會計之施行，爲着國民收入之合理的分配和再分配，國家建設基金的積累，貨幣在蘇聯也起重大的作用。

二 蘇聯貨幣制度概述

根據蘇聯憲法的規定，蘇聯的貨幣及信用制度，是受其國家政權最高機關的管制。至於鞏固貨幣信用制度的措施，則由蘇聯部長會議負其責任。

蘇聯的貨幣制度，是由國家銀行的鈔券，國庫鈔券以及各種輔幣構成之。蘇聯的國家銀行，是各種輔幣的統一發行之中心。

國家銀行所發行的銀行鈔券，其面額分爲二、一、三、五、十、二十五及五十『切而文』（*Чевоуи*）。每一切而文，等於十個戰前金盧布（*Рублес*）。銀行鈔券，是蘇聯法定的支付手段，一切機關和全體公民，必須接受，而且數量不限。切而文是蘇聯的基本通貨。一九二九年，蘇聯國家銀行章成所規定的國家銀行發行局定期公佈關於銀行鈔券之流通數量及其準備的這種工作，於第二次世界大戰開始就告停止。因爲當時敵國急於要知道蘇聯銀行鈔券發行及金準備的規模，如果像以前那樣定期公佈有關數字，既不妥當，而且也是不容許的。

此外，蘇聯政府又發行一種國庫鈔券（*Treasury Notes*），通常是一盧布、三盧布、五盧布，它也和銀行鈔券一樣，是法定的支付手段，可以作爲繳納捐稅，以及其他收付用途。

蘇聯的輔幣，是由鎳及青銅鑄成的。其幣值單位是二十、十五、十、五、三、二及一戈比（*Коп*）。除此之外，在流通中，還有銀幣及銅幣，這些輔幣，迨一九二四年蘇聯及制改革之時，已經發

行許多年了。

對切而文的關係來說，國庫鈔券及小錢幣，都是兌換的貨幣，其發行規模，視政府所規定的銀行鈔券發行的數量之比率而定之。

根據蘇聯國家銀行章程的規定，國家銀行新發行的銀行鈔券，需有十足的保證，其中貴重金屬以及可以兌換為黃金的，穩定的外國通貨不得少於四分之一，其餘的部分，則由容易變賣的商品，短期商業期票以及其他短期票據充任之。

一九三〇年，蘇聯信用制度改革之後，國內流通的期票，不復列入銀行鈔券保證金的成份之內，因為在那次改革之後，經濟機關相互間採用了商業信用的形式。於是蘇聯國家手裡所掌握的商品，就成為蘇聯通貨保證的主要基礎。「蘇聯貨幣穩定性是什麼所保證呢？當然不僅是黃金準備。保證蘇聯貨幣穩定性的，首先就是國家所支配的巨量商品，這些商品是按照穩定價格而加入商品流轉範圍的。試問那一個經濟學家能夠否認蘇聯所獨有的保證，是比任何黃金準備都更能切實保證貨幣穩定性呢？資本主義各國經濟學家是否有時也會懂得，他們已經完全被那個把黃金準備當作貨幣穩定性唯一保證的理論所弄糊塗了呢？」

在蘇聯，銀行鈔券的發行，是由國家銀行，在其信用活動的條件下來進行；而信用的賦予，須提供限期很嚴的物質價值之保證。因此，銀行的發行，是與它的可以按照穩定的國家價格而變賣的商品之保證有着直接的聯繫。至於說到列入保證成份中的黃金及外國通貨，那麼它們是具有通貨準備的意義，這是蘇聯與外國發生國際信用及清算聯繫所必需的。

蘇聯貨幣的國民經濟之保證，對銀行鈔券及庫鈔券都是一樣的。這兩種鈔券，事實上都由國家銀

行所發行。在目前，彼此之間沒有經濟上的區別，不過國庫鈔券祇是對金盧布的兌換錢幣罷了。

蘇聯貨幣流通的調整，是由蘇聯部長會議所管轄，並根據它所批准的蘇聯國家銀行之信用及出納計劃而實行。

在蘇聯，國家銀行是全國統一的稽核和發行中心；那裡反映出與物質價值相聯繫的一切經濟基本過程。例如利潤計劃的完成，預算中的收入和支出，儲蓄銀行，國家保險等等。在蘇聯，經濟組織及國家預算的全部活動基金，都集中在國家銀行手裡，由國家銀行按照計劃對國民經濟作相當的貸款。蘇聯國家銀行的信用計劃，是顧到應當吸收作短期貸款之用的全部資財，並確定這種貸款在國民經濟中之分配。信用貸款的收支，示出流通中貨幣量有計劃的變動（增發銀行鈔券，或者緊縮通貨）。信用計劃一經蘇聯部長會議批准，這麼此種收支，就成爲計劃時期內貨幣流通的指標。

在信用計劃中，須顧到國家銀行的一切資財，不問是現金的，或是掛賬的。因此，除了信用計劃之外，蘇聯的國家銀行，還制定出納的計劃。它規定國家銀行出納處所收到的現金之數量及來源，以及把這些現金用於經濟的需要上去。

解到國家銀行出納處的現金，主要是零售貿易以及民食企業之收入，運輸（鐵道、水路、航空等）和交通機關之收入，人民繳納的捐稅，國家的保險費，公債的債款，儲蓄銀行的存款，公用企業及娛樂營業的收入，集體農場的收入等等。

國家銀行出納處付出的現款，是：發給勞動者的工資，學生的津貼，撫卹金和補助費（由社會保險及社會保障機關支付），國家保險機關的保險賠償費，儲蓄銀行的活動金，對國營與合作社企業，以及集體農民及小企業的貸款之支付。國營與合作社組織之間，賬目的清算，通常是透過國家銀行，

用撥賬的方式來進行。國家與集體農場之間，賬目的清算，也用同樣的方式來進行。

國家銀行的出納計劃，同樣地包括貨幣流通及信用的計劃。這樣一來，它就成爲執行計劃的最重要的工具。因此，它的任務，不僅在於詳細地計算全部出納週轉金，而且也要保證國家的發行計劃之完成。

蘇聯的出納計劃，遠從一九三一年起，就加以確定，其目的是在改進貨幣量的稽核，並鞏固調節貨幣流通的計劃原則。這一計劃，往後與一九三八年蘇聯人民委員會所設立的經濟委員會之議決案中加以更詳細的說明。蘇聯國家銀行必須制定每季及每月出納計劃，提呈給蘇聯部長會議審查和核准。這樣一來，蘇聯國家銀行的出納計劃，就成爲蘇聯國民經濟計劃總體系中最重要的成份之一。在國家銀行的出納計劃中，必須準確地估量每季和每月所收的現金，以及爲支付工資，採購糧食等對現金的實際需要。

蘇聯政府賦予國家銀行的特權，也是蘇聯貨幣穩定的保證。機關企業以及其他組織的負責人，對於非法發行有價證券，流通券或其他貨幣代用品，須負刑事的責任，窖藏及私鑄錢幣，也受同樣的處分。

但蘇聯的法律，對於銀行券，國庫鈔券，以及蘇聯的其他通貨之合法的，善意的保持，却予以嚴格的保護。

三 蘇聯關於貨幣的立法

蘇聯通貨的流通，以它的本土爲限，從一九二六年八月一日起，蘇聯通貨運出國境之外是被禁止

的。同時，蘇聯銀行鈔券以及國庫鈔券從國外輸入蘇聯國境之許可，也祇在提出這些通貨是在一九二六年八月一日以前從蘇聯輸出的證明文件之後決定之。因此，蘇聯的通貨，不能成爲外國交易所中公開交易對象。如此，蘇聯國內外通貨的進出，遞送與匯兌，均受相當的法律條文之限制。

外國的通貨，如果有適當用途的證明文件，輸入蘇聯國境之內，其數量不受限制。同時蘇聯政府賦予財政部以權力，規定個別種類的外國通貨從國外輸入解遞及匯兌的限制。

暫時逗留蘇聯的外國旅客，他們自己身邊（或者經過信用機關）所帶的通貨，在其所需的範圍之內，不受限制。至於存在蘇聯國家銀行的外幣A級特種活期存款，其輸出與匯兌到國外，不受限制。出國者所攜帶之外國通貨，以及支票，匯兌單等等，也有嚴格的規定；否則以輸運論罪。除沒收其證物外，還須受刑事的處分。

從這裡我們可以看到，蘇聯的通貨也是由國家壟斷的。這與蘇聯對外貿易的壟斷是相輔相成的。同時，在蘇聯領土上，外國通貨之買賣，祇在這種條件下，才根據法律被認爲有效，即是：買賣的雙方之任何一方，一定要由國家銀行充任之。在蘇聯領土上，用外國通貨作爲支付手段，祇在下列場合才被允許，即是：根據對外貿易的條約，並須不違相當法律條文之規定，但就是此種支付，亦須透過國家銀行來進行。

但是由這裡就發生一個問題：在蘇聯領土內所收購的出口商品，是否允許用蘇聯通貨來支付？蘇聯的法律，對這個問題，提供了明確的答案：在根據對外貿易條約貸款應用外幣支付場合，如果改用蘇聯通貨來支付，那麼此種支付，須經條約預先的聲明。

一切蘇聯機關與對外貿易相關聯的通貨支付，都在蘇聯國家銀行用蘇聯的通貨根據政府所定的盧

布之外匯價格來進行。蘇聯國家銀行，也根據此種市價，向來到蘇聯的外國公民以及其他持券人，收購其外國通貨。預備在蘇聯境內化用的，從外國匯來的外國通貨，也按照政府所定的外匯價格，用盧布支付之。

從一九三七年起，蘇聯通貨與外國通貨之官價匯率如下：一美元等於五盧布三十戈比，此種匯率在基本上一向維持不墜，就中是因爲從一九三四年起，美國黃金的買價，也維持固定的水準，那是一盎司黃金等於三十五美元，每一美元包含純金 0.38376 公分。這種盧布與外幣的匯率，一直維持到這次蘇聯貨幣改革之前。蘇聯在這次幣制改革時，對盧布的外匯匯率，曾作了相當的改動。盧布的匯率，原分官價匯率與優待匯率二種。前者原來是一美元合 5.5 盧布，一英鎊合二十盧布。後者一美元合十二盧布，一英鎊合四十八盧布。這次將優待匯率改訂爲一美金合八盧布，一英鎊合三十二盧布，但優待匯率僅適用於旅蘇的外交人員及外僑，對於蘇聯整個對外經濟關係並無多大作用。關係比較重要的，是官價匯率，而這一個匯率，到現在並無變更。

四 帝俄及蘇聯貨幣制度之史的回顧

也如別的国家一樣，在帝俄的歷史上，曾經不止一次施行了局部的或根本的貨幣改革。其中較激烈的第一次幣制改革，是在俄國女皇卡德琳二世 (Catherine II) 執政之前。其時俄國有三種貨幣平行地存在着，即：金幣，銀幣和銅幣。這三種通貨均作爲獨立的錢幣，其比率是隨市場情況而變動。至一七六四年，才規定金幣與銀幣爲一與十五之比，同時承認這兩種金屬是貨幣制度的基礎。此種措施是意味着當時俄國的幣制已向復本位制轉移。一八一〇年銀幣布被認爲是國內流通的法幣。因此，俄

國在亞力山大一世 (Alexander) 時，幣制已轉到銀本位上位。一八九五——一八九七年維特 (Vite) 改革的結果，銀本位又爲金本位代替。根據一八九九年帝俄的金融法規，金被認爲俄國貨幣的基礎。這可以說是俄國幣制的根本改革。

至於局部的改革，首推俄皇亞列克亞 (Alexe Michailo vitch) 執政時，當時俄國政府企圖以無限制發行的銅盧布來代替銀盧布，結果完全失敗，銅盧布的購買力不斷的降低，帶來了通貨膨脹的惡果。於是一六六三年就恢復了銀盧布的流通，停止銅盧布的繼續發行，並由國家以低價收兌，改鑄銅器。俄國第二次局部的幣制改革，是一八三九——一八四三年信用券的發行，實際上等於紙幣。它的幣值是非常不穩的。於是通貨又告膨脹，一直繼續到一八九七年幣制改革之前。當時仗着國民經濟情況的良好，國家預算漸趨平衡，黃金準備有所增加，遂停止不斷貶值的通貨之發行。一八九七年帝俄政府鑒於信用盧布行情的穩定，就正式宣佈每一信用盧布可兌換六十六又三分之二戈比的黃金，並發行包含 0.77434 公分純金的新金盧布，但新的信用券還是繼續發行。

簡言之，作爲俄國貨幣單位的盧布 (等於一百戈比) 還從十四世紀開始就已存在。最初是用銀盧布，一八九七年維特時代起才發行金盧布，包含 0.77434 公分的純金，金盧布一直通行到一九一四年，當第一次世界大戰開始時，信用券兌換黃金已告停止，於是俄國又進入紙的通貨膨脹之階段，它在一九一七年二月臨時政府時代，以及甚至十月革命後的初期都還如此。因爲當時蘇俄政府爲着籌措革命的費用，以及應付內戰的局勢，均不能不借助通貨大量的發行。內戰結束轉到新經濟政策時期，爲着國民經濟的復興，就需要健全的幣制。蘇俄政府在這一方面所採取的第一個步驟，是於一九二一年底設立國家銀行，並於一九二二年十月十一日下令賦予該行發行銀行鈔券『切爾文』(Tchervenky)

的權利。每一「切爾文」等於戰前的十個金盧布（按每一盧布包含〇·七七四二三四公分的純金）。我們在前面已經說過，「切爾文」是有十足保證的，其中貴重金屬及可靠的外國通貨佔四分之一，其餘的四分之三是由易於變賣的商品及短期商業期票等保持之。一九二二年十一月，「切爾文」就開始流通，它表徵蘇俄已着手幣制的改革。以創立穩定通貨爲目的的此種改革，於一九二四年正式完成。「切爾文」在蘇聯是具有普遍的合法的支付手段之效力，它在蘇聯的貨幣流通中，佔有優勢的地位。但「切爾文」在蘇聯是具有普遍的合法的支付手段之效力，它在蘇聯貨幣流通中，佔有優勢的地位。「切爾文」兌換現金，須依據政府的特定法令行之。蘇聯在發行「切爾文」之後，不斷貶值的「蘇幣」（Rubel）那蘇聯盧布還繼續存在達十五個月之久。此種情形對經濟的週轉，造成很大的不便，特別是「切爾文」很晚才伸入農村，農民深受貶值的「蘇幣」之苦惱，當時爲着保證都市工人和職員的實際工資，曾經規定了一種所謂「商品盧布」（Commodity Rouble），作爲測量商品價格之單位。「商品盧布」的購買力，約等於戰前金盧布的購買力，其價值是按照當年的價格對比，一九一三年的商品價格所編制出來的特種價格指數計算之。一九二二——一九二三年蘇聯曾有若干經濟學者建議將「商品盧布」變爲測量價值的普遍的、固定的尺度，舉凡簿記、會計以及商品成本等之計算，均用「商品盧布」行之。但蘇聯政府認爲「商品盧布」它是暫時補充統計的指標，它不得像貨幣那樣執行流通，支付及儲蓄手段之重要功用，它不能成爲價值等價品，於是在一九二四年幣制改革之後，「切爾文」就成爲蘇聯的穩定通貨了。

從上面所說，我們可以看到蘇聯時代的第一次幣制根本改革，是施行於一九二四年。當時是按照一九二二年的五百萬盧布，一九二三年的五萬盧布，或者五百億更早發行的盧布，兌換一個新盧布。

(按蘇聯曾於一九二一及一九二三年兩度發行新盧布，一九二一發行的一九二二年盧布與舊盧布的折換率爲一比一〇，〇〇〇。一九二二年發行之一九二三年盧布與一九二二年盧布之折換率爲一比一〇〇。)同時國家銀行宣佈按照「切爾文」的市價收兌國庫鈔券。這樣一來，蘇聯的貨幣流通就告統一了。蘇聯在幣制改革後的最初幾個月，曾經感覺到「零幣」(小錢)的飢荒。於是蘇聯就開始發行小值的國庫鈔券，以及銀質和銅質(以後改用青銅鑄造)的輔幣。值得指出的，就是當時蘇聯的一般經濟情形，還未臻於理想的境地，同時也沒有外來的援助，它運用有限的金準備，居然很快地達到幣制改革的成功，這不能不歸功於社會——經濟制度的優越。蘇聯國民經濟體系的有組織，有計劃，社會主義經濟成份在國民經濟中有加無已的意義，以及它對市場價格的良好影響，在都鞏固了「切爾文」及國庫券的購買力；在當時全國經濟迅速的復興和增長，赤字預算的消滅，以及蘇聯國家銀行慎重的發行政策，除了提供幣制改革的前提之外，還保證了幣制改革的成功。

五 一九四七年的蘇聯幣制改革

蘇聯自一九二四年幣制改革以後，到現在已經二十三年了，其中除了對德戰爭的時期(一九四一—一九四五年)之外，蘇聯的幣制一直沒有多大的更動，同時幣制也稱穩定。盧布對三次五年計劃之完成，作了輝煌的貢獻。但世界規模的戰爭，畢竟是巨大的破壞力量，它帶給各國國民經濟以嚴重的創傷。即在實行計劃經濟著有成效的蘇聯，也非例外。如所週知，當一九四一年德國以雷霆萬鈞之力傾巢進犯的時候，蘇聯爲着迎擊這種猝不及防(因爲當時有蘇德互不侵犯條約之存在)的攻擊，不得不動員它全國所有的人力、物力和財力以應付此非常的局面。戰費數目之龐大，是可想而知的。同時

爲着適應前線軍用品股切的需要，不得不擴充戰時工業的建設，還加上一千三百多單位的工業，從西部及南部戰區撤退出來並須在東部立即恢復工作，此種工業遷移費，是很可觀的。我們如果將一九四〇年蘇聯工業的新設備作爲基數一〇〇計算，那末在一九四二年就達到百分之一〇三。一九四二年——一九四三年，蘇聯若干區域雖暫時淪陷，但國民經濟的總投資——特別是對東方各區工業建設的投資，比戰前常年平均數要高出三分之一。如果單從數量上說，這些新工業建設，在一九四二年爲一萬零三百一十五個單位，一九四三年爲一萬零四百一十八個單位，一九四四年爲二萬零六百四十七個單位，這筆建設費爲數不在小。爲着籌措這些巨大的經費，它不得不借助通貨的發行。

也如別的國家一樣，戰時蘇聯在軍用品生產激劇增加的條件下，民用品的生產必然地減少了。這反映到零售貿易的萎縮。和物價的高漲，某些時期，甚至超過戰前價格十倍至十五倍，同時更顯出通貨數量的盈餘。因爲一般說來，通貨的數量，是應當與流通過程的需要相配合的。

此外，在被德國佔領的蘇聯領土，不僅施行掠奪蘇聯的財產，而且濫發偽幣，這對盧布的是量與質都帶來了惡化的影響。

最後我們要提到的，蘇聯銀行的鈔券，是保證發行，而且以易於變賣的商品，佔着極大的部分。當「一切爲着前線」的時候，蘇聯政府手裡的控制的商品，當然要減少些，這也不能不影響到盧布的購賣力上去。

因此，蘇聯政府爲着鞏固盧布的匯率，取消配給制度以單一的國家價格從事擴大貿易諸任務，就毅然實行比前一次說來是溫和的幣制改革。藉用發行幣值十足的新盧布，來適應國民經濟之需要。如果繼續沿用過量的舊幣，勢必使市場價格更加膨脹便利投機分子利用國家價格與市場價格的極

大懸殊，以及大批贗幣的存在，替這些分子大開聚斂之門，且將有利他們佔取配給制度廢除後的實果。蘇聯政府與聯共中央根據這些理由，就於一九四七年十二月十四日通過議案，規定：

一、現在流通的，以及人民手中所有的現鈔，換取新幣將加以限制，即舊幣十個盧布，換新幣一個盧布。

二、存放在儲蓄銀行和國家銀行中的存款，兌換時將根據比現款爲優越的條件，而重新估定其價值，即不超過三千盧布的存款，將以一個盧布對一個盧布的比率重定其價值，這就是說，絕大多數的存戶，將保持他們原有的數額。

三、以前所發行的一切國家公債，一九四七年的公債除外，均將調換，這就是說：以前發行公債，將統一爲一種公債，按照舊公債券三盧布兌換新的統一公債券一盧布的比率實行調換，即是說：兌換率比現款的兌換率較爲優裕。這樣做的時候，蘇聯部長會議和聯共中央規定：儘量提供人民所借與國家的貸款。可是，不能忽視這一事實，即：大部分公債，都是在戰爭年代中，當貨幣的購買能力降落的時候構成的，而在幣制改革後，國家將以十足價值的盧布償還這筆債務。

四、在幣制改革過程中，工業方面和公務方面的工作人員之工資，農民以產物交納國家所得的收入，以及各階層人民以勞動所獲得的其它收入，不因幣制改革而受影響，並且將按照原有的數量以新幣發給。

蘇聯認爲上述這些現款兌換新幣的限制，差不多將影響各階層的人民。然而，這種計劃的兌換，首先是給予那些投機分子一個打擊，他們積蓄了大量的金錢，並且將它們藏在「襪子」裡面。而絕大多數勞動人民，因爲貨幣的兌換而蒙受的損失，將是微不足道。而且，沒有多少損害的，並且將因取

消高昂的商業價格以及麵包和穀類的配給價格，也將降低，而完全得到補償。

所以隨着幣制改革之同時，蘇聯也實行取消食品及工業日用品的配給，取消高昂的商業價格。（雖然取消配給制度早已於一九四六年三月通過的戰後新五年計劃法規中規定了的。）並且以單一的國家價格出售貨物，而麵包穀類的配給價格，也將降低。其辦法是：

一、食品及工業用品的出售，將用公開交易的方式執行，用不着配給證。

二、實用單一的國家零售價格，代替現有商業的以及配給的價格。

三、麵包和穀類的單一價格，定得比現有的配給價格還低，麵包配給價格平均降低百分之十二，穀類的配給價格平均降低百分之十，與現在的商業價格比較起來，價格低了二倍半以上。

四、其它食品的單一價格，大部分保持現有配給價格的水準。

五、工業日用品的單一價格，定得比低廉的配給價格略高一點，而和商業價格比較起來，它們却平均減低了三倍以上。

蘇聯認為，由於幣制的改革，配給制度的取消，並轉移以單一價格進行公開貿易的結果，人民將得到十足價值的盧布，以代替現在流通的購買力低的盧布。經過整理的貨幣流通，日用品生產的增加，以及零率貿易的增加，將使物價進一步降低成爲可能；結果，將造成實際工資和集體農民收入進一步的增加。

蘇聯這次改革幣制，主要目的是在消滅第二次世界大戰對通貨發行方面帶來的後果，重新確定蘇聯盧布的十足價值，以及便利轉爲以單一價格，而不同配購證進行貿易。蘇聯這次的幣制改革，將改變貨幣在其國民經濟中的意義，將提高工業及公務工作人員的實際工資，並且增加鄉村人民貨幣收入

的價值。這一種的幣制改革，對於增大蘇聯勞動人民的物質福利，加速國民經濟的復興和發展，以及進一步鞏固蘇聯的實力，均將有所貢獻。

蘇聯由於社會經濟制度之優越，由於三次五年計劃之完成所奠立生產基礎之鞏固，以及由於人民政治，精神之一致，所以保證它的幣制經得起戰爭最嚴重的考驗，保證它需要改革時也易於達到預期的效果。如所週知：蘇聯盧布的購買力，就在戰時，尤其是戰後，在蘇聯國民經濟一般發展的基礎上，也開始提高了。這點所以成爲可能，是因爲戰時蘇聯生產機構與貨幣流通並沒有脫節。整個生產力還是毅然地往前發展。如果拿一九四四年幾種重要工業與戰前的一九四〇年列成百分數作一比較，則國防工業爲一五·〇比一三·二，黑色冶煉金屬爲一〇·六比五·〇，煤灰工業爲九·一比五·五，電力工業爲四·八比三·九。戰爭結束後的一九四六年，蘇聯經濟已改建到和平的軌道上，順利地完成戰後新五年計劃的最初兩年計劃。在整理了貨幣流通額，增加了消費生產量，以及擴大了零售貨物貿易網之後，預料蘇聯今後物價更有降低的可能。也就是說，盧布的進一步地鞏固起來，它的購買力將進一步地提高起來，這也使工人工資及農民收入在本質上有所增進。蘇聯幣制的改革和配給制度之取消，也將有助於勞動生產率進一步的提高，成本會計制度進一步的鞏固，和整個經濟的發展與人民福利之增。

蘇聯的幣制改革，是在沒有經濟恐慌，沒有失業現象，國民經濟普遍發展，生產已達戰前水準，工人職員大量增加，物質文化繼續改善的條件下實行的。這些都是與一九二四年改革幣制時的情形不同。如果說一九四二年是舊盧布幣（蘇聯盧布及「切爾文」在流通中並行的情況下，由於國民經濟下的增長，感到有十足被套的痛苦，「切爾文」發行量之不够需要而改革幣制，那末這一次是在統一

的，近幾年來價值已經提高了的盧布，顯然感到流通過多而實行幣制的改革，如果說一九四二年蘇聯的幣制改革是激烈的，那末這一次，無疑地，是溫和的。因為那個時候一個新盧布對比五萬個一九三三年發行的盧布，而更前的則甚至於要五百億盧布，那末這一次新舊幣至多只是一比十罷了。況且在幣值提高，工資照舊的條件下，工人生活費用平均可以減少。這一點，也是前次蘇聯幣制改革時所未達到的水準。

因此，蘇聯這次的幣制改革，深受全國人民的歡迎。蘇聯幣制改革之順利的完成，以及配給制度徹底的取消，均顯示出蘇聯經濟制度之優點。蘇聯這一新的措施，純屬內政的範圍，但它與許多還保持並恢復配給制度的國家，與通貨膨脹並繼續通貨膨脹的國家作一比照，其國際意義是不難想像的。蘇聯這一措施，也純屬和平的性質。「一個國家如果不願意戰爭，而充分信自己的力量，就會覺得能够採取這樣一個步驟，分明是以眼光遠大的發展政策為基礎的」。



蘇聯的金融和財政

1949年6月出版

安·2000

基本定價：230元